

江蘇省五鎮江公共
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陳和銳



二〇四二一

MG
G812.9
17

目錄

發刊辭

題詞 (以收到先後爲序)

攝影

全體職員

職員宿舍

運動場建築情形之一 (跑道)

運動場建築情形之二 (網球場)

論著

運動會應保持業餘精神主義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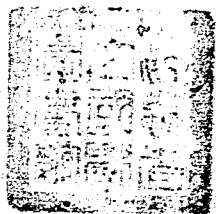
對於體育的二個主張

蘇省社會體育之前瞻後顧

本場事業計劃草案

體育與強種及其在歷史上之觀察

目錄



孫鴻哲

高踐四

張鍾藩

吳邦偉

張子常



3 1761 6066 5

社會體育之意義及其需要

袁宗澤

提倡社會體育之管見

沈佩言

我國實施社會體育應取之途徑

袁宗澤

我也來談談社會體育

劉志彭

譯述

田徑賽之倫理

張志常

籌備運動會注意之點

張志常

專載

國民政府頒行體育課程標準

章則

本場簡章

本場組織系統表

指導部辦事細則

事務部辦事細則

本場職員服務規程

借場規則

田徑賽場管理規則

網球場管理規則

籃球場管理規則

排球場管理規則

足球場管理規則

書報室簡則

附錄

本場職員錄

本場平面圖

本場跑道橫斷面圖

計畫中之健身房

一、正面圖

一一、平面圖

計畫中之司令台

目錄

目 錄

一、正面圖

二、平面圖

發刊詞

戴季陶先生在去年全國運動會閉幕之時，曾有『余信全國各地，自今以後，必能聞風興起努力體育，振民族之精神，造民國之基礎』，一段說話，現在環顧全國各地，提倡體育努力的情形，欣榮蓬勃，確有一日千里之勢，戴先生的期望，可說是一語道着，我們不能不代民族民國前途賀。

但是提倡體育之法，除按時開運動會，來引起興趣，求共同之進步外，還當在平時多多致力於普及運動，使各界受不斷的指導與訓練，從正常之大道向真實之國民體育的目標，按步進行，達到最後之成功，而這種領導的使命，惟有委之於公共體育場，所以本省在教育經費竭蹶之下，仍有增設本場的決議，本場經過相當時期之籌備，現在借着本省中等學校聯合運動會，作普及社會體育之出發點。

然而我們覺得，所負之責任太重，憑着本場同人的力量，深怕得不到最大的効力，所以乘此正式開幕之時發行，這本紀念刊，一則稍事文字之宣傳，二則將本場的概況，大略披露一下。三則用以申述，將來事業上之計劃，希望各界贊助。

本刊編輯之時期極為短促，材料方面未能充實，文字方面，亦欠修飾，這是很抱歉的，幸承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黨國名流，教育先進，惠賜鴻論，藉光編幅，深為感謝。

題詞

(以收到先後爲序)

蕪揚蹈厲

葉楚傖



明
強
之
道

胡
樸
安
題



廣場式啟我武維揚濟濟
多士南方出強化行倍美
有勇知方永垂盛業嘉惠
梓桑

鍾永建敬題



修途實踐真體內充羣
賢畢至大道為公是能
與德育智育同其功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誌感

二十一年四月陳其采題贈



江蘇省三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

發揚踴躍

李明揚



強種衛國

戴傳賢題



行健自強

李書華



天行健君子
以自強不息

鎮江公共體育場

特刊

孫科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

強乃體魄 振乃精神
闢如虓虎 赫如雷霆
發揚蹈厲 日新又新
鍛鍊陶鑄 邦國干城

陳布雷題



鎮江公共體育場屬

法天行健

王正廷題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祝詞

粵稽古筭

我武維揚

犀習射御

有勇知方

物競天擇

強存弱亡

倡茲國術

庶熾而昌

懿歟舞台

健兒登場

濟々多士

邦家之光

張之江敬題



氣壯風雲

張人傑題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方鑒

奮鬥精神
軒昂器宇
強我種族
樹茲基礎

何應欽題贈



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特刊紀念

尚武精神

宋子文題



省立公共體育場紀念

我武維揚

何之章



疆種保國

吳敬恆題



省三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特刊

健康教育日出扶桑提攜民衆
共登康莊或業餘而神疲或國
事兮執掌欲鍛鍊其體魄乃
馳騁乎斯場京江重鎮形勝之

邦金焦兀；江水湯；表率省
會風從僻壤國魂所寄民族
乃張將來角逐世界与一洗病
夫之恥哥於此發軔兮為邦之
光

劉雲台



奮
鬥
精
神

列
年
良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
開幕誌盛

強國強民

俞慶棠謹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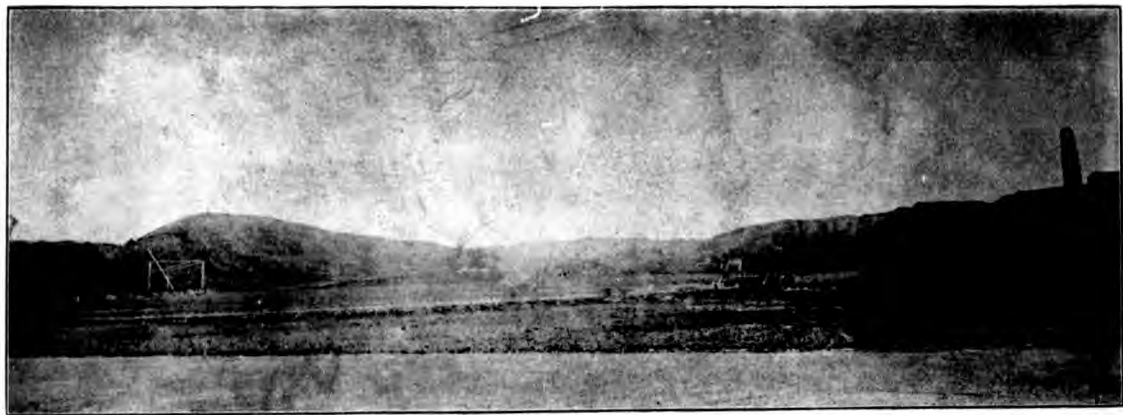
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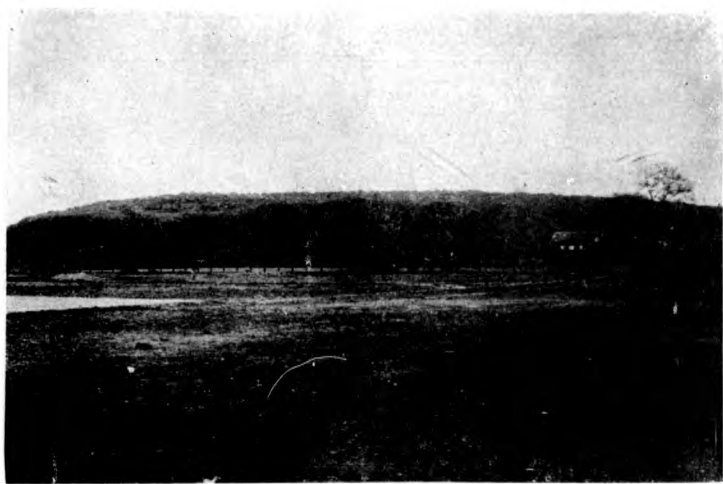
本 場 全 體 職 員



木 場 職 員 宿 舍



運 動 場 建 築 情 形 (一) 跑 道



(二) 網 球 場

論著

論 著

運動會應保持業餘主義的精神

孫鴻哲

古人以智仁勇爲天下之達德，現在以體育爲教育的一部份。有人主張學生時代，要以工作去代替運動，但論其效果，祇能適應於相當的環境之下，並不是一般學生，都是可以拏工作來代替運動的。所以以工作來代替運動，只可作爲運動的支流，而未可作爲體育之真諦。費大部份之時間讀書，訓練腦筋，使之靈敏，同時必須以一部份之時間來運動，養成強健耐勞之體格。論理，能夠運動的學生，體格健全，學業纔能優良。而事實上，運動員的功課，往往於同班中較爲減色。這是提倡和訓練的人，沒有得到適當的程度，也就是未能認識運動真諦的緣故。

學校中之運動員，要抱定一種目標，要以運動得到體育德育智育上的利益。因爲運動不是學生的專業，進了專業界線，就失去運動員的資格。運動不力，固然大背運動的本旨，但斤斤計較於一時之勝敗，亦失却運動的意義與價值。能夠嚴守運動的規律，方能顯出運動的價值



。又運動績紀錄比較其成績，已成爲世界公例，然而運動員對於發展機能，如體智德三項勻稱而圓滿的進步，是非記錄所能盡量表見的。換言之，學生的人格，決不能祇就運動記錄一項，來做評判的標準。所以聯合運動，是本業餘主義精神，比較個人或團體的體育記錄，勝不爲榮，敗不爲辱。不過有一點，應加注意，就是本身今屆之記錄，倘使不及上屆，那末不但沒有進步，倒反退步了。必須深自警惕，努力鍛鍊準備明年再來比較，再看成績如何。

對於體育的二個主張

高踐四

強迫運動

普及體育

智育德育體育三者原來是相提並論的。我們中國的人口雖多，身體不强健而有疾病的亦很多。先就學界來說，中學大學新畢業生之夭亡時有所聞。未畢業而爲病魔所纏，不能繼續求學，或已畢業而身體孱弱不能勞作者，更不可勝數。學界尙且如此，其他一般人民身體之不强健而多疾病固無怪矣。這種現象是我們中華民族前途最大的危機。因爲要除去這種危險，所以我們應當提倡體育，提倡運動會。

我對於體育有二個主張。一是強迫運動，二是普及體育。

強迫運動是指學生而說的。小學，中學，及大學一二年級學生除體操及軍事訓練功課外，每星期內自星期一至六之下午四時至五時，至少應有三小時的強迫運動。對於大學，一二年級學生並須規定學習數種運動如跑步，游泳等類，不及格者其他功課雖均及格亦不得畢業。這樣辦法行了數年，不但文弱之風可除，並且未學成而多病及學成而夭亡等不幸之事都可以沒有。

學生固然應當注重體育、強健身體。但是其他一般人民，即大多數的民衆，尤其應當注重體育，求身體的康健，所以我提出普及體育的主張。普及體育的方法有二。一是在全國各地之市鄉遍設小規模的運動場，由指導員提倡組織民衆業餘運動團體，如球隊，武術班，春季秋季業餘運動會等；其次，各地小學，中學，大學的操場宜一律規定開放時間，讓民衆利用各學校之運動場與設備，如此方可沒有偏枯之弊，而達到普及體育之目的。

江蘇省立中等學校第四屆聯合運動會又很熱鬧的開會了！同時江蘇省立公共體育場舉行正式開幕典禮！我祝福賀喜，并請大家歡呼三個口號，強迫運動！普及體育！振起民族精神！

蘇省社會體育之前瞻後顧

張鍾藩

江蘇教育，素稱先進，創造革新之精神，頗爲國人稱道蘇省體育，因受新教育之洗禮，一般

人士，亦多重視之，學校興辦之日，卽列有「體操」課程，數十年來，學校體育，循序漸進，有相當之成績者，乃昔日佈種之效果，自非偶然，

本題專談社會體育，茲姑就題略述一二，

民國四五年，蘇省各縣卽設立縣體育場，迄今已十五六年，刻下設有體育場者，凡三四十縣，至若省立南京體育場，乃於民國七年成立，亦有十餘年之歷史，蘇省教育當局，重視社會體育，可以上述事項爲證，各縣體育場，前曾有縣體育場聯合會之組織，專事研究社會體育問題，雖無優異之成績，而聯絡組織，求進之心，未可厚非也，蘇省在民國初年，曾有中等學校聯合運動會之組織，先後開會六次，開會地點，常於南京蘇州揚州等處輪流，因此各地人士，觀感所及，對於體育，稍稍明瞭，是聯合運動會本身之目的，在求中學學生體育之發展，而其影響所及，則有利於社會體育之推進，

蘇省提倡社會體育，雖有餘年之久，論成績則平平，其故安在，一曰人才培植未能根本計劃，二曰各縣未能寬籌社會體育經費，三曰國家多事人民不能安居樂業，四曰體育事業在教育行政上並無地位，

自民國十六年，奠都南京，政治革新後，各界人士，對於體育，十分重視，政府當局，提倡體育，曾經三令五申，先後頒佈中小學體育實施辦法，各地舉辦民衆業餘運動會辦法等，去

年曾舉行全國運動會於杭州，最近又在南京，開闢中央體育場，籌辦民國二十年之全國運動會，預算經費一百三十萬，積極進行，吾蘇則於民國十七年起，繼續舉行中校運動會，今已第四屆矣，前兩次在南京開會，第三第四次，在鎮江舉行，成績年有進步，規劃逐漸周詳，影響所及，殊非淺鮮，十八年春季，復有全省民衆業餘運動會之創辦，分十一區，先舉行區運動會，遴選人才，再赴大會，一面側重民衆，一面力求普遍，用意深遠，最近政府當局，通令各省市，每年四月至六月，必須舉辦民衆業餘運動會一次，查民衆業餘運動會，爲吾蘇省首先舉辦者也，

就上述情形論，蘇省社會體育，既有悠久之歷史，復有相當之成績，然則今後滋長培植，吾人宜如何致力乎，竊以爲『人才』經濟』，爲根本期圖，從事民衆體育事業者，必有優異之體育智識，並須具大無畏精神，而後方能勝任愉快，絕非初知體育皮毛，缺乏堅忍果敢精神者，所能担負，請就目下體育場指導人員觀察，非其不努力也，實因才力有限，無法措置耳，然則教育當局，對於培養社會體育人才一點，可疏忽歟，人才培養必須設專校，修業期限，至少三年，入學資格，當嚴格的招收中學畢業生，至於訓練方法，課程標準，不贅述，最近政府當局，曾通令各省市，民衆教育經費必須占教育經費全數百分之十至二十，整個的民衆教育，係包括民衆體育而言，然則體育方面，應寬籌經費，亦何待言，緣經費爲事業發展重

要條件之一，行政當局，雖朝夕以提倡體育爲言，倘不依照通令之民衆教育經費，充分支配，亦徒然耳，

人才經濟，苟能兼籌並顧，則先決問題，已有端倪，至若生計教育，應如何設計，以裕民生，與體育之推進，亦有密切關係，在教育行政上，能予『體育』以相當之地位，則規劃指導，主持有人，方可收指臂之效，尤有言者，社會體育，當力求普遍化，蘇省六十一縣，大江南北，皆應各方兼顧，平均發展，夫然後欣榮蓬勃，可期待矣，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於民國二十年五月一日正式開幕，發行紀念刊物，囑余爲文，聊舒所見，藉作祝賀，並就正於體育界諸君，

本場事業計劃草案

吳邦偉

我們認定公共體育場是爲社會而設的鍛鍊身心的場所！我們認定公共體育場對於社會體育的發展，負有直接的責任！所以從我們受任以來，就很深的探入社會的心裏，和觀察已有社會體育事業的功効，做我們的參攷，計劃我們應辦的事業，去盡我們的責任。我們希望因爲事業設施的得當，可以使社會上的人們，不論能否到我們場上來，都能從直接的或間接的得到鍛鍊身心的機會和方法，去增進他們的健康，也就是增進社會的健康。

我們從一般心理上的探索，知道社會上的人們，所以不加入體育運動的戰綫的原因，不外三種：其一，根本不明瞭體育的重要，對於體育運動是絕不會發生興趣和信仰的；其二，雖然有過體育運動的歷史，因為受環境的支配——如缺乏適當的運動場所或時間等，以致運動的習慣逐漸磨滅，而自然放棄他們的責任的——運動是人對於他自己軀體應盡的責任，不是權利；其三，感覺着體育的需要和興趣——如看到他人強健而美觀的體魄，或者身體動作上的種種技巧，發生內感或豔羨，但苦無切實的指導者啓發他，或者因本人缺乏勇氣去嘗試，於是徘徊歧途，觀望不前的。

我們從已有的社會體育事業上觀察，覺得開放廣場，善事設備，提倡競賽，增進技術，對於社會上確已盡量地表顯着應有的體育精神。而發生很大的誘力。但是我們覺得有幾點是值得討論的：一則他的利益，幾乎被同時受着學校體育訓練的學生們全佔去了，他的力量好像未能達到一般缺乏體育訓練的各界去——雖然這是體育幼稚時代不免的現象；二則他的範圍，幾乎全成了青年們的領土，老年人和兒童是沒有享受的機會或可能的；三則他的方法，不過憑着人們自己的本能和智識，去求自然的發展和進步，沒有得着切實的秩序的指導和校正。根據以上探索和觀察的結果，我們決定了我們應辦事業的方針：

一、用文字和言語的宣傳，闡揚體育的真意，促醒社會上漠視體育訓練的人們。

二、採用最便利而周到的方法，設立各種訓練班，使不論少壯老幼，不論仕農工商軍警各界，不論有沒有運動根底的人們，都可以在專家的指導下，得到相當程度的體育訓練，而不受時間或場所的束縛。

三、舉辦種種特殊性質的事業，直接或間接指導個人或團體的體育。
方針決定以後，我們就進一步照我們經濟和能力所許的範圍，擬定下列的各項事業：

一、編輯刊物 我國體育界缺乏的東西，固然很多，而影響最大的，要算缺乏體育的文字了。一方面失去了宣傳的效能，使不明瞭體育意義的，很難得到明瞭的機會。一方面體育界的本身，失去了互通聲氣交換意見的工具，研究參攷的良師，無論是理論是方法，都因此而進步很少很慢。中國從提倡體育以來，體育界所抱的目的和所存的見解，到今還未能一致；運動的方法，守舊到極點，不用說有所發明，就想追蹤歐美的成法還夠不上，推原其故，還是缺乏文字的介紹和闡明的關係吧？所以我們第一件要做的事業，就是編輯刊物。刊物的內容，我們正在計劃中，到有了充分的準備，可以問世的時候，還不要請海內的體育專家們，各抒高見，救濟這久渴的體育界。

二、公開講演 從來表顯思想的方法，不外文字和言語兩種，我們既有了刊物做文字上的宣傳，還恐怕他的力量不能深入社會的全部份，所以第二件要做的事業，就規定了公開講

演，盡我們的力量，聘請各方熱心體育的人士或專家，作定期或不定期的講演。講演的材料，屬於理論的固然不可省，還是着重在鍛鍊身體的切實方法上，並且希望在一般不明瞭體育的身上多下些工夫。

三、普通訓練 第三件事業，是關於實地訓練的。我們已經知道，青年學生和會運動的享受的權利多，是畸形的提倡，不受專家指導，是危險的方法，所以我們對於普通的訓練，先定下了三種原則，再從事組織，免得有偏重和忽視的缺憾。(一)時間須適合於各界的需要，無論在機關或商店或工廠服務的人，都可以在工作餘暇的時間來場運動。(二)分配須適合於年齡能力和個性的不同，使各個人能得分量適可，程度相當的活動。(三)在訓練的時候，多有專任的指導員領導着，使人人能照合理的方法去做，同時還能得到運動技術以外的訓練。這種普通訓練，我們預備像學校裏上課一樣，分成若干班，每星期有固定的時間來上課。關於時間上的支配，我們想事先徵求來運動的人們的意見，然後規定，總使他得到最大的便利。分班的方法，或者根據時間，或者按照年齡和能力，這就不能預定了。上課的材料，大概不外柔軟操，醫療操，器械操，遊戲，或其他質量並不甚重的運動，這樣使不鬧競技而但求活動身體增進健康的人們，可以很放心的加入，如已有運動根底的人，應該加入特殊訓練裏去。

四、特殊訓練 運動本是人類本能的表演，如果一個人本能的發展，還未達到極點，而強加抑制，他的本能就會無形的消滅——退化，於人類的生存，有很大的關係。所以低能的人，固然不能強其所難，做劇烈或高深的運動，而應用和緩適度的活動，來逐漸恢復或培植他的本能，但是同時決不能不注意特殊技能的訓練，使本能高的，有儘量發揮的機會，於是乎我們第四件的事業，就將特殊訓練列入。他的內容，大都着重在天然活動的競技方面——如田徑賽游泳球類遊戲等。

五、舉行比賽 我們要利用比較的優劣來鼓起興趣和進取心，在施行各種訓練以外，同時仍採用錦標式的競賽。一則借此表演訓練的成績和進步；二則或者可以使不運動的人們，因耳染目睹的關係，引起他們從事運動的動機；三則可以乘此作較大的聯合，得些互相觀摩的功效。我們所採比賽的方式，小則在訓練班內舉行，大則集合本地的體育社團共同舉行，再擴大出去，還想聯絡相近的城市合作，使各方面能應此增厚他提倡鼓勵的力量。這是我們事業計劃中的第五件了。

六、名家表演 如果有機會或者經濟能力容許的時候，我們要實行我們第六件的事業，請運動的名家或者聲譽卓著的球隊，到場作種種的表演，給我們一個好的模範，只許在興趣上和技術的進步上是很有價值的吧。

七、通函問訊 在體育幼稚時代的我國，體育上的問題，一定不在少數，我們覺得如果沒有一種服務的機關，來替各方解決需要解決的種種問題，領導着向體育的正路上前進，是一個很大的缺憾，並且是一重很大的障礙。所以我們第七件事業，就想設立一個體育問詢社，備各方面的諮詢。凡屬體育上的一切大小問題，我們一定盡我們的知識經驗，來同大家解決或研究，這種問題的解決或研究的結果，我們還可以在刊物上逐件發表，得到海內體育家的指導和糾正，或者做公開的討論。如此一來，解決一個人或一個團體的問題，也許就能同時解決無數人或無數團體所要提出的同樣的問題。

八、代為設計 關於體育上的建築和設備，或者舉辦某種體育事業，都需合法的詳確的計劃，我們為提倡體育建設和事業起見，很願意受各方的委託，代為設計，於是我們第八件事業，擬聘請各門專家，組織一個體育設計委員會，為體育前途盡些義務。

九、暑期學校 江蘇雖則是體育比較發達的一省，然而體育人才缺乏和效能低薄的現象，隨時隨地都顯露着。我們一方面希望能設立一個省立體育專科學校，造就一班切實的人才，來辦理體育，一方面就想利用暑假的時候，做短期的補習或研究，得到些實用的智識和技能，去應用在他的事業上。這就是我們第九件重大的事業。

十、集會研究 研究是進步的惟一途徑，聯合是最偉大的力量，所以我們要解決體育上的重

大問題，得到進行上最大的效力，必須集合體育界的同志，切實的研究和討論，決定統一的方針，向同一目的去奮鬥。我們就把集會研究，定爲我們第十件也就是最遠大的一件事業。

我們已經決定了我們的方針，我們已經擬定了我們的方法，我們現在所要努力的，就是照着以上的各項，逐件實行起來，我們還希望應着環境的進步，新的事業會不斷的増加，舊的事業能一一的成功。但是在我們基礎未固，信孚不足的時期，一切的進行，需求體育界同仁的扶助合作，政府與社會的督促贊助，所以借此開始與社會接觸的機會，在特刊上約略的申述我們的計劃和希望，如有指政的地方，不勝歡迎。

體育與強種及其在歷史上之觀察

張子常

人生於四海之內，六合之間，同此圓顛，同此方趾，而有強弱智愚賢不肖之不齊者，所受之德智體育三育不同故也。三育具備，而皆平均高度發達，是爲完人。完人者，社會之中堅，國家之至寶，辦學設教之總目的也。如有人焉，智廣識多，而無道德以濟其用，則智識適成其爲惡之具，勢必智識愈高，而險詐愈甚。反之，道德雖高，苟無智識以彰其善，則雖無害於人，亦必無補於世。德劬而智遂矣，苟無健全之體魄，則雖有德智，亦無所附麗。由

此以觀，德智體三者，實始於一元，而有互相倚伏之妙用，此教育家所以主三者並重也。國強之本在民，民強之本在體，未有體不强而民強，民強而國強者，此雖三尺童子能解其義。強民之體，其道若何？其標準又若何？此皆目前我國體育教育上之最大之問題，不可不特爲注意也。西人每譏我國人爲一盤散沙，東亞病夫，散沙謂無組織也，病夫謂無精神也，我人生於斯，食於斯，又迫處於此二十世紀生存競爭最烈之世界，豈可猶自昏沈，不思警惕哉！陰谷之木，不能滋長，石田之稻，難期豐獲，疲弱之民，何能與人角逐？情固不同，理則一致。然則強民應有之標準若何？曰，一有健康之體格。二有純潔之品行。三有豐富之學識。四有勇敢之精神。五有進取之思想。大有耐勞之習慣。環顧國內，林林總總，合此標準者幾何？學校當局。社會人士，懸此標準，悉力以赴者又幾何？此則自前我國民族人種上之最重大之問題又不可不警覺而知勉者也。

凡讀文化史者，或知西洋文化之發達淵源於希臘，當時亞里士多德，柏拉圖等，哲人輩出，學說昌明，國勢之盛，莫與倫比，而迹其致此之故，則皆由於當時希人美術觀念之正確與發達有以致之也。希人之所謂美，完全以人體各部勻稱發達爲標準，決非今人以局部之柔潤嫩弱之美爲也。其提倡之方法，有一年一次之小運動會，與二年或四年一次之大運動會，集全國人土於一處，爲騎馬，射箭踢球，擲鎗，賽跑，相搏之競爭。厥後羅馬效法，國民精神因

此大振，國威所播，全歐幾盡受其宰制，有強壯之身體，始有強壯之精神，有強壯之精神，始可以建偉大之事業，不誠然歟？迨乎中世紀厭世主義流行，人民心理態度一變，歐洲頓呈滲淡之象，毫無文化可言，史家稱之爲黑暗時代者是也。自文藝復興，西人知過去之失，漸重體育，現今四年舉行一次之萬國運動會由是而作。歐戰而還，各國鑒於戰時所徵之兵，體格不强，影響於戰鬥力者最大，提倡益烈。我國在過去專制時代，本無體育之可言，但自改教以來，將垂三十年，體育之名，雖充耳可聞，體育之實，究在何處？其殆提倡之不力歟！以上三端，辭雖簡陋，而於體育與國家之關係，及其在教育上之地位，亦可概見。更就歷史上觀察，國家盛衰，每以當時民族身體之強弱爲最大之關鍵，然則強種與強國，其關係之密切，抑何待言！吾人曷猛省之！

社會體育之意義及其需要

袁宗澤

一、社會體育之意義

1. 社會之界說

欲談社會體育，必先明瞭社會二字之界說，自社會學言之，凡吾人結合而組成一種團體，其團員彼此有若干相互持久之關係者，皆得爲一社會，故吾人日常所生活之大社會中，尙

有無數小社會存乎其中，如國家一大社會也，城鎮一小社會也，鄰里學校亦較小之社會也，至於家庭，則一更小之社會耳。

2. 社會體育之意義

甲、廣義的 由上社會二字之界說，則所謂社會體育者，大而言之，一國之體育是，小而言之，城鎮鄰里學校之體育是，再退一步言之，家庭之體育。亦莫不包括在內也。

乙、狹義的 普通恆將學校體育，家庭體育，與社會體育，分而爲三，則所謂社會體育者，除學校以內家庭以內之體育，均稱謂社會體育。

至若有人以爲社會體育，乃係專指爲服務社會之人民而設之體育，則其範圍未免太仄，概括言之，社會體育者，乃社會上對於男女老幼一切之體育設施，而無職業與階級之分別者也。

二、社會體育之需要

1. 發揚民族精神

諺云『健全』之精神，寓於健全之身體，社會體育之最大目標，即在訓練國民身體之健康，使其有活潑之生氣，俾從事於各種事業，得有發展，而不致失敗也。

歐美各國以及日本之政府，均以獎勵體育爲國家應盡之義務，所以對於體育經費之負擔頗

重，其目的在多加消費於國民健康方面，則國民之健康增進，國民之能力發展，國民之生產率亦得提高，而舉凡一切事業，都能蒸蒸日上，故提倡社會體育，不僅直接使國民之健康增進，間接尙能強盛國家，發揚民族精神也。

德國於歐戰敗北以後。協約國限止其兵備。而德國則極力獎勵體育。廣設運動場所，學生在課後，國民在業餘，不論男女老幼，如癩如狂，奔向體育場，從事各種運動，故德國之兵額雖少，而國民均具有充分堅實之體魄，一旦有事，都能執槍荷械，捍衛國家，莫敢侮之。

反觀我國，學校體育尙未普及，遑論社會，即以我國民衆之體魄而論，非特不能與白色人種相較，即在歷史上尙爲我國所輕視之倭人，近亦相去遠甚，十八年秋，同人等組織社會教育參觀團，赴日考察，我國旅日華僑，爲數頗多，中日兩國人民，本係同種同文，難於分別，乃同人等無論在路途，在餐館，苟遇僑胞，立能辨認，無他，此一塊彎背縮胸之招牌，難於泯滅者也，嗚呼，如此而欲打倒帝國主義，取消不平等條約，烏乎可，故欲發揚民族精神，當先自提倡社會體育，取消不平等之身體始。

2. 改良業餘生活

都市戶口，近數十年來，具發達之情形，至爲驚人，有人估計，此百年期內，都市戶口之

增加率，凡八十七倍，而農村戶口之增加率，僅十二倍，自一千九百年至一千九百十年之間，美國滿十萬人口以上之都市及其他都市戶口，平均計算，其增加率凡百分之五十而強，英之倫敦，雖有二千年之歷史然其人口五分之四，乃係十九世紀所增，德之柏林，其人口之膨脹，較紐約爲尤甚，今之巴黎，較一八零零年人口增加五倍，羅馬一九零零年以來，人口增加百分之五十，聖彼得堡百年內，人口增五倍，日本東京二十年來，人口增加八十萬，大阪在一九零三年，較一八七二年多四倍，再據我國報紙所載，在民國初年，南京人口二十七萬餘，最近調查有五十萬餘，增加半數，上海辛亥年尙不足百萬，民十七年調查則有一百五十餘萬，此外天津北平等都市，亦莫不多所增加，總觀上述情形，不論歐美東亞，今日人口實有集中都市之傾向，此爲物質文明必然之結果，全世界普遍之現象也。都市人口，日增無已，而都市之地位，不能與人口俱進，於是街道縱橫，居室瘴灰，林木稀少，隙地有限，工作之餘，偏促斗室，既無居室之樂趣，復鮮舒展肌肉活動心意之機會，故非藉運動場所，以調劑其生活不可。

更據斯賓塞遊戲原理精力餘剩說，物有餘力，必思排洩，倘吾人於工作之暇，無正當娛樂之地，以舒展其心志，無遊息之所，以活潑其肌體，則不正當之消遣，由然而生，單密醜醜之場所，亦應運而起，吾人既藉不正當之消遣，以發洩其餘剩精力，積久而變成嗜好，

於是留連忘返，廢時失業，戕賊身心，亦所不惜，傾家蕩產，均不之顧，種種罪惡，靡端乎斯盜賊乞丐，由此以生，此實今日社會上一最重大之問題也，補救之法，惟有廣設運動場所努力提倡社會體育，使各人於閒暇之時，從事於正當之消遣，以洩其過剩之精力，而免閒居爲不善也。

我國社會之黑暗腐化，已達極點，考厥原因，雖非一端，而社會體育之不發達，要亦主因之一，竊嘗考我國一般人之生活，除正當作業外，其餘精力，大都消耗於茶坊酒肆煙館賭局妓院，此等場所，實爲遊民之製造所，萬惡之發源地，其結果釀成今日社會種種不安現象，然則欲減少遊民，改良生活，取締茶坊，廢止酒肆，封閉煙館，嚴懲賭局。禁設妓院可乎，曰此非治本之道，禁不勝禁，蓋有悖乎精力餘剩之原則者也，爲今之計，惟有仿效歐美各國，廣設運動場所提倡社會體育，使國民於工作之餘，從事正當之運動，則不正當之消遣，不禁而自禁矣。

3. 增進生產效率

提倡社會體育，不僅改良業餘生活已也，且能增進生產效率，蓋國民既具強健之體魄，活潑之精神，有爲則事半功倍建業亦什百而倍蓰，所以各國均注意社會體育與國民之健康，以培植其國家真實之富源。

提倡社會體育，增進國民身體之健康，固須有巨大之代價，然其無形中所獲之利益，較諸所耗費者，蓋不知幾千百倍。

近日物質文明愈演愈進，昔日先民之手工業，今皆以機器代之，且競爭愈烈，分工愈細，工作之時，不過一舉手，一投足之勞，日日如此，年復一年，身體上必現畸形，內臟受其影響，兼在廠中，或飽吃瓦斯塵灰，或受寒暑潮溼侵害，隨在足以妨害身體，減少生產之效率，或謂日本工廠，出品既良，生產復多，固由於機械精美，管理得宜，而工人之能注意體育，身體強健故工作既快，精神又好消耗復少，亦一重要原因也。

提倡社會體育之管見

沈佩言

提倡社會體育，須有先決條件，一器具，二場所，三時間，蓋社會體育包括甚廣，凡農工商以及機關人員之業餘運動，統謂之社會體育，因其習慣各異，時間不同，提倡之方，當分別辦理也，茲分述如下。

器具 古語「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國之運動器具，大半輸自外人，利則利矣，無如價格高貴，非一般普通社會所能購製，器既未備，何能言善，日本之運動器具，初亦購自歐美，後乃力自仿效，今已改善成精良之器，國產之器，其值必賤，普通民衆，皆能自備，得

暇即可練習，影響於體育之進步非渺，我國運動器具之能自造者，僅有天津保定等少數工廠，但皆限於經費，規模不大，所造器具，雖不能如舶來品之精美耐久，然亦粗具模型，希望精益求精，一以提倡國貨，一以便利民衆之購置，誠一舉兩得之事，亦補助社會體育進步之舉也。

場所 運動場之所在地，按諸原理，須設立於人口繁密之區，鄉村之中心地點，視社會之需要，廣爲添設，不觀乎三島健兒，發揚蹈厲，雄視東亞，猶未愜意，駸駸乎有執世界牛耳之決心，推其故，察由政府之多方提倡廣闊場所，人民得恣意練習，每於夕陽西下，星期休假，市中之運動場，公園，游泳池，相撲場，運動員之光顧，無不有人滿之患，甚至路傍隙地，廣長闊術，亦借以練習野球之擲接，（日人稱棒球爲野球）新紀錄之日有產生，夫豈偶然，我國提倡社會體育之聲，甚囂塵上，顧其便利於民衆之運動場，殊屬寥寥無幾，在運動習慣，尙未養成，興趣尙未濃郁，交通尙未便利，人民每不願跑距離較遠之運動場，所以雖有設置，終不敵茶肆酒坊賭場戲館之人山人海，樂者不疲，故不言提倡社會體育則已，苟欲提倡，則吾們抱負提倡體育之人，當跑入社會，引誘民衆，以惹起其興趣，則體育場之設立地點，實有重大之關係也。

時間 運動時間之支配，最爲重要，蓋有調節疲勞，轉換空氣之效，農人之胼手胝足，於春

夏秋三季，每日疲精神於農事，若與以適宜遊戲，則疲勞之精神，無不立時恢復，一至冬季，爲長時間之休息，當與以長時間之運動，所謂農隙以講武者也，工人又有手藝之工人，與機器工人之分，手藝工人大概終年工作，其勞動等於農人，而無冬季之可以休息，欲導之運動，比較困難，機器工人，大都爲工廠中人，有星期休假日，有作息時間表，只要社會教育行政機關，着令工廠主人，規定每日下午四時後爲運動時間，則久厭機器生活之工人，驟然跑入生機活躍之運動場，其樂於練習，當亦爲人性之所天賦，體育之進步，有事半功倍之效，商人之運動時間，最不能一定，而身體之活動亦最少，按諸生理運動少身體內之消耗亦少，運動少筋骨之組織不強，故商界中不是大腹便便，即瘦弱伶仃，此則商人之宜根本自覺，速定運動之時，社會教育行政機關，亦可會同商會，訂定辦法，使商界學徒，規定時間，輪流至體育場運動，機關人員，多數爲學校出身，已有運動根底，運動興起，若更由長官之極力提倡則興味更形濃厚，不待星期日之休假，得暇即行練習也，

上所論列各點，就管見所及，發爲空論，體育名宿，有更進而謀切實之方，以一改今日徒有虛名之社會體育，則社會幸甚，體育幸甚。

我國實施社會體育應取之途徑

袁宗澤

十年之前，曾於體育研究（商務書館出版）作『普及社會體育之管見』一文，於實施方面：主張組織體育機關，增設體育場，敦聘有才識之體育指導員，開放學校體育場，工廠附設體育場，引起民衆對於體育之興趣等等，當時以爲思想過稚，羞於發表，不意十年來我國社會體育之情形，依然鮮有進展，從前主張，大部仍得適用於今日，爰於作『社會體育之意義及其需要』既竟，復將舊有主張，及近年觀感所得，草成此篇，以正於當代教育之家，體育家，深望再過十年，一一能見之實行，使全國民衆，都知體育之重要，而從事運動，無煩小子再行嘵嘵也。

1. 社會體育在教育行政上應有相當之地位：

社會體育之重要，既甚明顯，中央政府暨地方政府，對於社會體育行政，應有系統之組織，以司全國及地方之社會體育事業，並宜有具體計劃，按步施行，使全國民衆，業餘之後，均得享受運動，故各國政府，對於社會體育事業，均有專門負責之人，茲錄拙著『日本社會體育之設施』體育行政一節於後，以資參攷，

甲、文部省之體育課

文部省特設體育課：內分庶務，體育運動，教授衛生，與醫務四掛，主持全國學生兒童及國民之體育事業。每年職員俸給，達三萬元，事業費則無一定。現正在力謀擴充，改課爲

局，與學校教育局，社會教育局，成人教育局等，並駕齊驅也。至於體育運動掛所負之責任
如下：

1. 關於體育運動之普及與獎勵事項。
2. 關於道府廳縣體育主事之指導與設置獎勵事項。
3. 關於體育指導員之養成事項。
4. 關於學校體育之指導事項
5. 關於運動場，運動用具，及其他運動設備事項。
6. 關於冬夏兩季體育之設施事項。
7. 關於女子體育事項。
8. 關於體育運動會議事項。
9. 關於全國體育事業之推獎事項。
- 10 關於指導，監督學校，及社會體育團體事項。

乙、地方政府之體育主事

在府、縣、市、之教育部局，均聘有專家，担任體育主事，主持各該府縣市之體育事宜。其事業之範圍，與文部省之體育課同，不過一則限於地方耳。余等所參觀之地方教育機關

，概有體育主事之設置；如東京市教育局，共分社會教育，學務，視學三課，而社會教育課，已有體育主事二，以每年一萬元之社會體育經費，主持左列各項事業：

1. 陸上講習會（即由經賽運動講習會）
 2. 水上講習會（即游泳講習會）
 3. 夜間體育實行會（每期有三處一次，於夜間實地指導體育）
 4. 出張指導（調查社會工場之體育設施，以圖社員，職員身體之健康；並切實獎勵體育之設施與實地指導體育）
 5. 市民運動競技會（學生不參加）
 6. 市民水上競技會（學生不參加）
 7. 水泳監督（市設游泳場，故須派遣監督，指導並監督練習者）
 8. 郊外遠足會
 9. 體操會
 10. 體育演講會（聘體育專家講演市民生活對於體育及衛生之要點以及市民之體育思想）
 11. 其他（社會體育團體之扶助，競賽審判，發行刊物等）
- 其他如大阪市教育部，共有主事五名，而體育主事居其一。得學員二十名，體育視學占

其三。即範圍較小之愛知郡，其社會教育課，亦設體育主事一。

日本之社會體育，在教育行政上，既有相當之地位，及專門負責之人，故無論全國或地方之社會體育事業，莫不蒸蒸日上，而我國則此種組織，尙付闕如，故去年全國教育會議，製定各種教育實施方案，而獨無體育方案也，吾人現雖不欲奢望政府，於教育部添設體育司，各省教育廳添設體育科，各縣教育局添設體育股，而最少限度，應於教育部教育廳，教育局，所司社會教育之部分中，增設一社會體育專員，以負全國及地方社會體育之責職，此爲我國實施社會體育之要着也。

2. 社會全體，應組織起來：

社會體育，僅賴政府主持，社會人士，毫無反應，不予贊助，功效難顯，歐美各國，以及日本社會體育之所以能蒸蒸日上者，固賴政府維護之力；而社會全體，都能認識社會體育之重要，而組織各種團體；如體育會，體育研究會，以及各種競技錦標比賽會等，頗能引起民衆對於體育之興趣，而從事於運動，故社會體育之能否發展，其原動力，仍操之於社會自身，政府不過居行政地位，負提倡，獎勵，監督與指導之責，我國近年來，表面上體育事業，已稍稍進步，實際則不過少數都市，略具生氣，而此少數都市之所以能有生氣者，要亦有相當之體育團體組織而已，故我國不欲普及社會體育則已，如欲普及社會體育，

社會人士，急宜組織各種社會體育團體，一方面輔助政府獎勵之至意，一方面爲社會盡一份提倡之力，而自身亦得鍛鍊身體，業餘娛樂之機會，實一舉而數善俱備之事業也，

至若社會體育團體，約略可分爲三種：一，關於行政者；各地應組織以地方爲單位之體育團體，如地方體育協進會，縣體育協進會，省體育協進會，全國體育協進會，以及各種競技聯合會等是，二，關於研究者；如體育研究會，社會體育促進會等是，三，關於技術方面或訓練方面者；如各種球隊，田徑賽隊，武術會，馬術會，漕艇會等是，茲將調查所得日本全國主要之社會體育團體如次：

明治神宮體育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體育協會

全日本陸上競技聯盟 大日本水上競技聯盟

全日本滑冰聯盟 大日本蹴球協會

日本庭球協會 日本漕艇協會

大日本霍蓋協會 日本軟球聯盟

全日拳門遊藝聯盟 大日本拳門會

日本游泳聯盟 日本滑冰會

大日本排球協會 全國桌球聯盟

日本桌球協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少年野球協會

日本體育聯盟

財團法人大帝國馬匹協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相撲協會

帝國飛行協會

大日本兒童運動協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兒童遊園協會

財團法人講道館

財團法人大日本武德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弓道會

日本健兒團聯盟

日本女子運動聯盟

日本女子體育協會

體育學會

財團法人大日本體育會

財團法人獎健會

按上列各種會盟之組織，則可知日本全國對於各種運動，均有相當之團體組織，無怪其體育事業，得蓬勃以興，而與白色人種角逐也，我國關於全國之體育團體，除光桿之體育協進會外，無其他組織焉，故我國實施社會體育，社會全體，急宜組織各種以地方為單位之體育團體，再由各個單位，輾轉而組成各種運動之全國團體，如此方能步武歐美與日本之後塵也。

3. 體育場應為實施社會體育之中心：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體育場當延聘專家，各界領袖，及熱心體育之人士，組織一董事會，襄助體育場事業之發展；而政府，社團，亦應以體育場爲實施社會體育之中心，儘量贊助，使社會體育普及，至於體育場應有之組織，及其所負之責任，可查閱『本場組織概況』，及吳君『本場事業計劃草案』一文，茲不贅，惟體育場既爲實施社會體育之中心，故個人對於體育場，認爲尙有四點，須特別注意者，茲分別言之：

甲：設置應普遍，而求便利：

社會體育程度之高下，與體育場之多寡成正比，歐美日本，注意體育，故體育場遍滿國中，有由公家建設者，有由私人築造者；設備完全，辦理得當，按時開放任人運動，故體育事業，得日進無已，個人社會，咸蒙甚利，我國之設立體育場也，既未普遍而所有場地，亦大半僻居一隅，交通不便，人跡稀至，即以本場而論亦犯此弊，雖有補救之方，然已事倍而功半矣，故設立體育場當以普遍便利爲原則，

乙：設備宜完善，而合需要：

體育場應有完美之設備，以引誘民衆運動，否則廣場一片，器械二三，何能引起社會之注意，民衆之興趣，然所謂設備完美，並非應有盡有之謂，亦當應時，應地，應人，分別緩急而設置之，所謂時者，氣候寒暖之時令有異也，地者，城市鄉村之有不同也，人

者，男女老幼之有區別也，故體育場之設備，當以完美而又合乎需要爲原則。

丙·計劃應精密而求實行：

辦社會教育難，辦體育場更難，因體育場爲一公衆之機關，來場運動者；年齡不一，程度參差，職業有異，時間不同，而更須利用種種方法，以吸引不善運動，無機會運動之民衆，故場務進行，管理方法，宜精密計劃，並求其實現，竊嘗考察國內各體育場，詢其計劃，無不頭頭是道，考其實際，則無一實現者，

丁·辦事宜熱忱，而具毅力：

辦理體育場，信非易事，故主其事者，必具熱忱，否則無有不敷衍塞責，坐耗公帑，而失社會之信仰者，嘗見國內許多體育場，除司閽者，晨昏啓閉門戶外，徒見許多兒童，擲石拋磚，追逐毆鬥，或賭博於其中，絕少見有指導員，扶助若輩，從事於正當之運動者，至若能顧及工商界，而組織工商體育班，施以種種訓練者，在我國體育場尙未之見也，雖然，此不能苛求責備於主事體育場者，蓋我國之環境，與歐美不同，而以現在之體育場，設備及經濟能力，所謂工商體育班，夜間體育會等，實無從措施也，故辦理體育場事業，必具熱忱，方免敷衍；而又須具毅力，方能按步就班，依照計劃而行，不致見難而退也。

4. 公園應擴充爲遊園：

公園與體育場，均爲社會教育之重要設施：其目的亦同爲調劑市民生活之一種休閒教育，二者實無分離之必要，故辦公園當體育化，辦體育場亦應公園化，最妥善之法，莫如擴充公園爲遊園 Park Park 之愈，蓋公園二字，似有未妥，如公園而僅佈置亭，台，樓，閣，樹，木，花，草，以供市民坐憩，實太沉寂，而偏於消極方面，無教育之意味，故公園內應附設動物園，博物館，圖書館，音樂亭，與遊戲場等，而尤以遊戲場爲不可缺少之設備，蓋公園而設遊戲場，公園吸引民衆之力大，利用公園遊戲場，實施社會體育，亦較體育場收效速而宏；蓋一部份來園者之動機，本在遊散，而見園中有遊戲場之設備，則易引起其運動之興趣，而從事於運動也，我國體育場之設置，尙未普遍，尤應擴充公園爲遊園，以輔助體育場之不及也，

5. 學校體育場應開放：

在國家公共體育場之設置，未曾普遍，而又缺乏財力擴充之時，最好之補救方法；莫如於學校假期，及授課教室，體育場空棄勿用時，完全開放，使鄰近居民，得有運動之機會，藉收種種效果，是不啻於國中增設無數公共體育場也，此種辦法，於我國繁盛之都市，及鄉村之學校，尤爲需要，現在各學校均利用空閑之教室，辦理民衆學校，已收極大之效果

，正可再利用空閑之操場，以便利民衆運動，吾敢斷其功效，不在民衆學校之下也。

6. 工廠應附設體育場；

美國于歐戰前之體育，雖云發達，然猶未能普及全體，故加入戰團，招募士卒，檢查體格時，以有缺點而見棄者，竟達三分之一，舉國駭然，據醫生研究報告，謂此種缺點，咸可用體育補救，於是極力提倡體育，注意運動。故有許多工人，於軍中服役時，已養成運動習慣，回國後要求廠主，建設健身房，築造運動場；而各廠主見若輩工作之成績，確較前爲佳，於是允其請求，應其需要，如此辦法，工人固直接受莫大之利益，社會亦因以安寧，蓋若輩於工作之暇，皆遊戲於運動場，社會上減少無數閒蕩之人，秩序自易維持也，我國如欲普及體育於工人，減少社會之罪惡，凡規模較大工人較多之工廠，亦應附設體育場，以補助社會教育之所不逮。

我也來談談社會體育

劉志彰

在一般研究教育的人們，都是拿社會教育同學校教育同時做去的，而一般有志在社會教育的人們，更是奔走呼號的，想謀社會教育的發展，來補救社會上的缺點，不過，在我們中國社會情形之下，陳腐的思想，惡劣的習慣，還沒有剷除盡淨，而對於革新的事業極謀建設

的時候，能有人注意到急需的社會教育，這真像在黑夜裏，得到了一線的微光，來引導我們到光明的路上去，這是多麼值得我們來鼓舞欣慰的呢？

社會體育在社會教育裏，是佔了一個很重要的地位，牠所負的使命，大約可以分成三點來說，

一、關於個人方面的，

就個人方面來說，能夠鍛練人們健全的體格，勇敢的精神，堅毅的體魄，

二、關於社會方面的，

關於社會的，可以改革了社會上一切的病態，建設了優適美滿的社會環境，

三、關於國家方面的，

就國家來說，可以爲國干城，強健種族，舉全國的人，都可以作國家武力的後盾，一洗以前柔靡不振的病態，東亞病夫的恥辱，

社會體育既然這樣的重要，我們撫心自問，應當怎樣的努力去做，才不負我們所負的重大使命，不過，我們雖然努力的去做，好像還不是解決這個問題的根本計劃，要想解決這個根本問題，還是非學校教育不可，在現在一般的學校裏，對於體育一課，好像非常重要的，也有校運動會的舉辦，不過開運動會的意思，無非是把平日所學的，來考試一下，使各個人

都有競爭的心，對於體育一門，加深一層的認識，根據學校，是社會一部份的學說，整個社會的體育，正可以從學校體育，做一個發源地，逐漸灌輸到社會的其他各部份，但是學校體育的成功，也不是一朝一夕的功夫，可以達到目的的，那麼想社會教育的發展，一時是不可能了，所以有公共體育場的設立，專事主持同提倡社會體育，學生離了學校，仍然有從事練習體育的機會，就是學界以外的其他各界，從來沒有享受體育訓練的，也可以從此認識體育的重要，待到煥練體格的地方了，全社會的人，有了這種好的現象整個的社會，自然而然的社會體育化了，



譯述

譯 述

田徑賽之論理

張子常 譯自 Spalding's Official Track
And Field Guide 1926

△甲、關於裁判員者

- 一、對於徑賽之終點與田賽之成績，汝當以最強之觀察能力判決之，並不許受任何人之影響。
- 二、某種運動，倘有與汝有關係之人參加在內，汝當設法暫行迴避，否則，汝於裁判上必違大公無私之精神。

三、倘運動員有犯規之情事，汝當慎重處斷，察其是否故意，或偶然，或礙及對手。倘其所犯確屬於偶然者，汝可不必作取消資格之提議。

四、計時員當自行計時，並須注意左列各點。

1. 倘汝所計與其他計時員發生不同時，除非其人為經驗豐富者，切莫遷就之。
2. 當知運動員能以十秒跑畢百碼者，殊為不多，汝並可以屈指數之。

3. 對於某一運動員之時間，如有疑問時，不可予以較速時間之便宜。

4. 計時當自望見鎗煙計起，至運動員確實到達終點計畢。

5. 汝所用之鐘，必須預先試準。

五、當不執行職務時，汝應於裁判員休息處坐下，俾觀衆對於比賽得以一覽了然。

六、關於秩序問題，爲裁判員者當斟酌跑道之情形，及觀衆推拉擁擠之動作，是否有意，抑或偶然，而定汝裁判之方針。

七、不可戲謔溺職，須念運動員對於運動會之熱望，及其耗時練習之苦心，此爲其重大之事，汝應嚴格裁判，切勿等閒視之。

八、熟讀規則，且須徹底了解規則之內容，使運動員對汝之裁判無可非議，或批評。

△乙、關於教練員者

一、毋乘他人之危而襲其不利。

二、不可採用陳腐譎詐之術，一般初任教練者，得此常自以爲新穎，但經驗豐富之教練員決不取用之。

三、汝之學校或團體之名譽，亦如汝之運動員與汝本人之名譽一樣，或好或壞，全賴汝之運動員在會場上之行為如何以爲斷。

四 裁判員之判決，彼必盡忠竭力而爲之，萬不可輕易提出質問，予以難堪，如覺其才力不能勝任，下次不再請教可耳。

五 每項運動比賽之人數有規定，除非彼此互相諒見，則不可使額外之人參加比賽，尤其於對抗比賽 Dual Meets 爲然。若遇事件之性質易致誤會者，當處處與對方表示同情，如此，比賽後之一切爭執永可泯滅。

六 各學校之教練員當盡力發揚清潔高尚之運動道德，以作良好模範，至于勝敗之觀念，尤當立于最高的運動道德之原則上，*Living up to the highest principles of sportsmanship* 此不僅能留良好之印像於觀衆，亦將爲任何學校，所當奉圭臬也。

七 不可立于跑道之傍，指導汝之運動員，因爲汝之指導工作，當早已于訓練之時期而盡之。

八 除非預先徵得同意，汝不可進入會場之內，既入會場，除觀察之外，不可試用任何手段，以攫取他人之權利。

九 汝不可教汝之運動員先鎗聲而起跑，此爲規則所不許，爲之，反將使汝之運動員受害而無利。

十 汝之一切行爲動作，當以運動二字爲前提，決不可作任何有傷於運動之事。

十一 不可違背汝學校中所抱之教育政策，但應努力促進各方主張之互相了解。

十二 指導員當明瞭田徑賽運動有任人參加之可能性，較其他運動可容納之人數爲多，並須贊助促進晚近普及運動 Athletics For all 之政策。

十三 質言之，有許多學校對於選手規則之執行，似乎太寬。學校當局對於曾經明白違犯選手規則 *Unethical rules* 之運動員，不應遲疑而不發表。今之爲教練者，又與隊長及其他校內有權之人沆瀣一氣，惟恐傷及運動員之友誼，而嚴守此中祕密，但須明白此爲正當之事，且爲難得應爲之事，對此檢舉出來，決無人能公然反對也。

△丙 關於運動員者

一 不可質問裁判員之判決，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決不存任何偏袒之心，汝當時時諒見其地位，彼之來會服務，既耗時神，又盡義務也。

二 不可伺候或糾纏于汝對手運動之處，而故意攪擾其情緒，此種不道德之行爲，今日光明磊落之教練員與運動員當速撥除之。

三 不可巡迴往復于跑道之上。

四 偷汝之對用手用汝之跑鞋，或正想試用時，汝當以禮貌向其訊問，不可有叱咤盛氣陵人之態度。

五 追趕對手，忽超其前，忽退其後，此種故意戲弄對手之方法，不是表顯倨傲之氣，即是暴露自己之弱，汝當力戒而不出之。

六 在接力賽跑時，不可敲擊汝對手所握之棒，因此除犯不道德之行爲外，於運動之精神亦甚有缺憾。

七 對裁判員不可有惡意褻瀆之言語。

八 跑時不可注視汝之對手，以測勝敗地位之所在。

九 到達終點，如彼此距離相差不遠，當常與汝之對手握手爲禮，表示好感，及運動員仁狹之精神。

十 失敗時，不可喪慨懊惱，犯規時，不可說謊圖賴，一個真善美之運動員，卽受委曲，亦當常有喜悅之態度。

十一 晚近之教練員，不以譎詐詭計授諸運動員，是以運動員亦不應試用任何所謂譎詐之詭計，*Unfair tricks* 蓋此不僅辱及運動員之個人，亦且有礙於教練員及學校之名譽也。

十二 徑賽之交換位置，亦如田賽，在兩校舉行對抗比賽時，其最公平之取決法，則以拈阄定之，勝者得拈便宜，但不可妄自佔據之。

十三 當盡力保持田徑賽運動之精神，不使爲人所指摘，在各種學校運動中，田徑賽員爲最

能令人羨慕者，此種名譽，惟運動員自己能保持之，而較任何人爲有效也。

籌備運動會應注意之點

張子常 譯自 Spaulding's Official Track
And Fieldguide 1926

△甲·組織與布置之重要

田徑賽運動會，在有幾處地方，常不若足籃球遊戲之普遍，其原因有二。(一)缺乏適宜之組織，與前屆辦理之不善(二)觀衆智識之缺乏。蓋足籃球等遊戲運動，皆能於二小時，或不須二小時之光陰，即可使比賽結束。田徑比賽，有二小時之時間，本亦足矣，但事實上常超出三或四小時者，實緣上述原因之故，而尤以缺乏適宜組織之一項爲甚。故本題討論之目的，即爲貢獻指導員或幹事員關於大會之如何籌備，及比賽目各項事件之如何辦理之意見也。

△乙·設備

設備爲運動會中之最重要者，務須購置完備，且至少須于大會開幕之前一小時，將所有用品，一一安放于相當之地點。有時運動會常因數件細小物品之遺忘而停頓，實屬無聊之至。茲爲協助幹事員之籌備起見，特臚列一單如後。

1. 田賽之設備

(一) 普通者

一・天秤稱（權、銖、球、銖、餅、標、槍等之用）

二・量尺（量各種器械之用）

三・箱架（裝放查驗合格之器械）

四・鋼製捲尺（布尺能不用爲佳）

(二) 關於鉄球者

一・金屬或木或繩製之擲圈，平埋于地上，天雨或地澇之日，須預備二個。

二・抵趾板

三・鋼製捲尺

(三) 關於鉄餅者

一・正式之擲圈（天雨地溼之日，再好用鋼製之圈）

二・用石灰線，或插旗，作扇形，以清晰爲佳。

三・在一百尺以上，每隔十尺，加一記號，俾觀衆得知，鐵餅着地後大約之遠度。

四・鋼製捲尺

(四) 關於標槍者

一・投擲線及其延長線。

- 二· 在一百二十尺以上，每隔十尺，加一記號（或作與投擲線平行之線）
- 三· 鋼製捲尺

（五）關於跳遠者

- 一· 掘跳坑，並實以砂泥（最好和以鋸屑）
- 二· 起跳板（漆以白色）
- 三· 平沙之耙
- 四· 鋼製捲尺

五· 從起跳板起，在跑道之傍，每隔三尺，作一記號，俾運動員得易見其步點之所在。

（六）關於跳高者

- 一· 掘跳坑，並實以砂泥和鋸屑。
- 二· 跳架
- 三· 橫木
- 四· 平沙之耙
- 五· 鋼製捲尺

（七）關於撐竿高跳者

一．掘跳坑，並實以沙泥和鋸屑。

二．跳架

三．橫木

四．撐竿二根

五．短梯

六．攔橫木之叉

七．插釘

八．平沙之耙

九．鏟子

十．鋼製捲尺

十一．從起跳點起，在跑道傍，每隔三尺，作一記號。

2. 徑賽之設備

徑賽設備之重要，一如田賽，茲將應須預備者，條列如左。

一．用石灰或其他相類之白粉，(括風之日當和以水)畫各項賽跑之起跑線，終線，換棒區，欄架記號，及分道線等。

- 二．跳欄分道線，及若干預備欄架，以防損壞時替補之用。
- 三．在比賽開始之先，須將欄架一一安放於各記號處。
- 四．放欄時，爲求欄架之垂直起見，可借綁線之助。
- 五．欄架之安放與移去，應派員專司其事，以求進行之迅速。
- 六．手槍，無尖子彈，（須多預）發令員叫子。
- 七．記錄單
- 八．木耙數把。以備平跑穴之用。
- 九．終點樁，須漆以白色。
- 十．終點裁判員坐梯。
- 十一．終點裁判員處，須圍以繩索，以免旁人之侵入。
- 十二．兩終點樁上，均須繫以紅色線球，並派定一人專司其事。
- 十三．終點裁判長叫子。
- 十四．至少須用三只跑錶，在比賽之前，並須互相試對以求準確。
- 十五．接力賽跑所用之棍。
- 十六．運動員總名單及每項每組之分列名單。（貼於墊板之上）

十七·先行拈圖決定預賽之次數。

十八·請裁判長決定每組預賽之人數。

3. 田賽徑賽共同之設備

一·報告筒。

二·記分桌記分板。

三·運動員號布與別針。

四·職員之徽章。

五·獎品。

六·會場置一桌陳列獎品。

七·新聞記者席。

八·賣票員與收票員。

九·招待員，秩序冊之販賣員，或分發員。

十·警察（維持秩序保護售票員及看守汽車等等）

十一·正式之田徑賽規則。

十二·全省全國遠東及世界運動會之最高記錄表以作參考。

△注意 指導員或幹事員，辦理田徑賽運動會之各項設備既竟，當再詳細檢查數次，以視其是否尚有遺漏。

4. 職員與助理員

關於開會前之各項設備，吾人已縷陳梗概，至於開幕以後，大會成功之關鍵，則不在彼，而在所聘各職員之工作能力如何也，茲將其要點，復述於後。

一·所請之職員，常有缺乏經驗而不能勝任者，欲免此弊，不妨仍請曾經服務於校內運動之職員，以其已有相當之訓練，自可收駕輕就熟之效也。

二·徑賽檢錄員，對於按時開會，使各項運動不致耽誤之責任甚大，彼應有助理員一人。將運動員之號數，及起跑所佔之位置，墊於記錄單上之後，即交助理員送終點裁判長。

三·終點裁判長收到檢錄員交來之記錄單後，應即與發令員示號招呼，並將每項賽跑錄取者之號數，成績，墊於記錄單上，加以簽字，再命助理員送至總記錄處登記。

四·終點裁判長與田賽裁判長，應注意無謂之遲誤，而田賽裁判長對於項目之支配，尤須顧及使與徑賽中間之關係聯絡合宜。

五·報告員應聲音宏亮，如會場太大，兩端可各有報告員一人。

六·委任總指揮 Marshal 一人，負維持會場秩序之全責。

七、職員名單，須詳加斟酌，於開會之前一星期即須定奪，發聘書時，應說明某日開會，某時工作，並請於某日之前先行函復，如此，倘有不能來會服務者，即可另覓替補之人。

八、大會開幕之日，各職員均須至總裁判處報到。

5. 運動員

一、在組織完善之運動會中，除非參與比賽，即使運動員亦不允許進入會場以內，此其意義，即為禁止在旁指導，或在終點拖拉同伴之惡習。

二、運動員應養成自顧之心，並應常常切記，觀眾乃為欣賞高尚之技能與誠實之努力而來，必不贊成任何不道德之方法也。

6. 各種表格

(一) 徑賽記錄單

△說明

1. 此單先由徑賽檢錄員，將項別格一一填明，如項目為跳欄，更得在米字後填明高欄，或低欄等字樣。
2. 跑道次序之排列，按規則必須自內而外，檢錄員當記憶清楚，填時不可自外而內。
3. 檢錄員將運動員號數墊就後，當立即交送單員送至終點裁判長處。

4. 終點裁判長再將每次之結果，及日期，一一填就，加以簽名，交送單員送至總記錄處登記。

(二) 計名單

△說明

1. 此單由終點裁判員填交終點裁判長，以免徒憑口說，事後無從查考之弊。

(三) 計時單

1. 此單由計時員填交計時長。

2. 計時長收到各單後，再將時間加以考核，或平均，另填一清單，(格式同上)交終點裁判長，以免徒憑口說，事後無從查考之弊。

(四) 田賽記錄單(一)

△說明

1. 此單適於鉄球，鉄餅，標槍，三級跳遠，及跳遠之用。

2. 如參加之運動員人數甚多時，可再另填一張，

(五) 田賽記錄單(二)

△說明

1. 此單適於跳高及撐竿跳高之用，此兩項運動，按規則每人，於每一高度，均可試跳三次，故每一高度之下復分三格。
2. 每一高度必須量準填入格內。
3. 試跳之記法，如運動員第一次不能跳過即於第一格內作記號，(v)跳過，即可不作記號，依次而下。
4. 如參加之運動員人數甚多時，可再另填一張。

(六) 總記錄單

△說明

1. 如有已往最優之成績應預先填好以便比較
2. 如有其他要點應於備註格中填明

計 名 單

項 目	賽 別	性 別	組 別	號 數	名 次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終 點 裁 判 _____					
備 註：(注 意 其 前 後 二 人 之 號 數 備 查)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計 時 單

項 目	賽 別	性 別	組 別	號 數	成 績
				分.....秒
					又五分之.....
備 註：(請 將 有 幾 錄 相 同 及 其 他 有 關 者 註 明)					
.....					
.....					
.....年.....月.....日 計 時.....簽 字.....					

徑賽記錄單

跑道 次序	項別 賽員數	...米...組...賽...性			成績	
		正	第一名	分
二		第二名		備		
三		第三名				
四		取 第四名				
五		備 第一名		註		
六		第二名				
七		取 第三名				
八		日期簽字年.....月.....日	終點裁判長		

江蘇省中等學校第四屆聯合運動會總紀錄單

項目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本屆最優成績	已往最優成績
		五分	三分	二分	一分		
五十米	女						8.2"
百 米	女甲						15.8"
	女乙						12.4"
二百米	女甲						32.2"
	女乙						25.1"
四百米	女甲						61.5"
	女乙						56.7"
八百米	女甲						2'22.1"
	女乙						2'28.7"
千五百米	女甲						4'55.5"
	女乙						5'17.4"
高 欄	女甲						20.4"
	女乙						30"
跳 高	女甲						31.3"
	女乙						1.24 m
跳 遠	女甲						1.65 m
	女乙						1.51 m
標 槍	女甲						3.68 m
	女乙						5.93 m
鐵 球	女甲						5.19 m
	女乙						35.60 m
鐵 餅	女甲						32.88 m
	女乙						3.22 m
撐竿跳高	女甲						11.105 m
	女乙						10.68 m
三級跳遠	女甲						26.92 m
	女乙						21. m
							2.845 m
							2.61 m
							11.42 m
							10.98 m

備註：(一)女生四百米爲接力賽跑鐵球爲八磅低欄爲八十米(二)秒以下之餘數以十分之一爲單位(三)男生乙組鐵球爲八磅

年 月 日 總紀錄簽字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專載

專 載

國民政府頒行體育課程標準

小學體育

第一·目標

- (一)發達身體內外各器官的功能，謀全體的正當發育。
- (二)順應愛好遊戲的本性，發展運動的能力，並養成以運動為娛樂的習慣。
- (三)培養勇敢，敏捷，忍耐，誠實，公正等的個人品德，並犧牲。服務，和協，互助等的團體精神。

第二·作業類別

- (一) 課內的：
 - (1) 遊戲。
 - (2) 舞蹈。

- (3) 運動。(包括模仿運動、機巧運動、器械運動、球類運動、田徑運動等。)
- (4) 其他。如姿勢的訓練等。

(二) 課外的：

- (1) 課外運動。(包括早、晚，午刻，和每次下課後的各種遊戲運動，和器械活動。)

- (2) 日常姿勢比賽。

- (3) 定期運動會。

第三、各學年作業要項

類別	學年		時間
	第一、二學年	第二、四學年	
遊	一、唱歌遊戲 二、故事遊戲 三、感覺遊戲 四、拍入遊戲 四、摹擬遊戲 (包括)	一、感覺遊戲 二、競技遊戲 (如跳繩等) 三、摹擬遊戲 四、競爭遊戲	每週
戲	一、唱歌遊戲 二、故事遊戲 三、感覺遊戲 四、拍入遊戲 四、摹擬遊戲 (包括)	一、感覺遊戲 二、競技遊戲 (如跳繩等) 三、摹擬遊戲 四、競爭遊戲	每週
舞蹈	五、聽琴作助 六、簡易土風舞	五、歌舞 六、土風舞	每週
	五、聽琴作助 六、簡易土風舞	五、歌舞 六、土風舞	每週
	五、聽琴作助 六、簡易土風舞	五、歌舞 六、土風舞	每週

第四·教學方法要點

- (一) 體育上應有的設備，應盡量擴充。
- (二) 體育教材的選擇，應根據兒童的身體，年齡，和技術程度的高下；並須適合兒童的生活需要。

- (三) 課內所用材料，最好和課外的活動一致，以使兒童在學習之後，可應用於實地；在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三

附註 一、課外運動以課內運動時間所教學的活動為主。 二、足球籃球，由年齡較高的兒童運動。 三、	其他	七、模仿運動	150分
	九、八、姿勢訓練 準備操	七、八、九、模仿運動 單球類運動	150分
	十、十一、姿勢訓練 準備操	五、球類運動 六、田徑運動 七、器械運動 八、球類運動 九、球類運動	150分

學習時，也可因有應用的目的而格外努力。

(四) 材料和方法，都須以興趣為主，使兒童於活動之後，覺得滿意。

(五) 教材和方法，都須顧及品德，防止虛偽欺詐等一切不良習氣的發現。

(六) 兒童自然的活動，跑跳等，不應禁止，且宜提倡，以發展兒童對於活動的機警和速度。

(七) 我國固有的兒童遊戲，如『踢毽子』『造房子』等，應當盡量提倡，本地方固有兒童遊戲。也應選擇好的，盡量提倡。

(八) 我國固有的拳術和其他武術，於相當的時地，也可選用為高年級的教學材料。

(九) 標準操，如整隊，步伐，轉向，變排等，在每次上課期間內，低年級不得過五分鐘，中年級不得過八分鐘，高年級不得過十分鐘，並且要自然而不流於機械。

(十) 兩級以上如採用每日定時的集合操（如早操午後操等），那麼時間宜短，材料應以模仿運動為主。

(十一) 遊戲運動可多取『體育場制』，就各兒童的擅長，和嗜好，迅速的分隊組織，分組活動。教員則指導輔助，或參加某組運動。

(十二) 鼓勵兒童保持好的姿勢，舉行姿勢比賽；每日於兒童作文寫字等作業時，暗查姿

勢一次，每週明查一次，每月每學期結算，比較團體或個人的優劣。——教員也應時時注意好姿勢的保持，以爲兒童模範。

(十三)

應採用適宜的測驗方法，如麥克樂氏「運動技術標準」等考查兒童的成績，是否因身體發展而進步，並使兒童自己知道進步的度量而努力學習；教員也可審查教授的效果而求教學方法的改良。

(十四)

按學校的情形，定每學期或每年舉行運動會一次。運動會分下列兩種：

(1) 選手運動會 五六年級可依實足年齡和身長體重，分爲三組或四組；三四年級和一二年級，另外各立一組其項目規定如左；

三級跳遠	400碼跑	200碼跑	100碼跑	50碼跑	高				女	中	低
					甲	乙	丙	丁			
	×	×	×	×					×		
		×	×	×							
			×	×							

碼低關	x	x						
籃球比遠					x			
壘球比遠							x	
八磅鉛球	x							
六磅鉛球		x						
撐竿跳高	x	x						
急行跳高	x	x			x			
急行跳遠	x	x						

(2) 團體運動會 拿級做比賽單位，每級至少有百分之七十以上的與賽員。所得

成績，拿各級人數去平均；再拿各級實足年齡，身長，體重的平均組數，去

除平均成績，比較學級優勝。運動項目如左：

五十碼賽跑， 立定跳遠， 原地三級跳遠，

急行跳高， 足球， 壘球， 籃球， 隊球。

(十五) 學校應由教職員組織類似衛生委員會等機關，主持關於學校衛生行政，疾病治療

，體格檢查等事項。

(十六) 應每日舉行健康視察一次，每月舉行身高體重檢查一次，每年舉行體格總檢查一次。參考衛生部所頒學校衛生實施方案及各種表格。

(十七) 指導兒童作身體發育的記錄，以使兒童努力圖謀身高體重等的正當發育。

(十八) 關於飲食的物品選擇，分量支配，和睡眠應取的姿勢，應聯絡別的設計，共同指導。

第五·最低限度

(一)初級結束

(1) 能注意保持良好姿勢。

(2) 知道自己的體高和體重。

(3) 嫻熟三種以上的團體遊戲。(如追，逐，跑，躲，替換賽跑等)。

(4) 能夠作下列兩種以上的活動，並且明了每種活動的方法。

(甲) 踢毽子 (乙) 造房子 (丙) 滾鐵環 (丁) 跳繩

(戊) 一二項器械活動(如秋千，軒輕板，滑梯等)。

(5) 關於『引體向上』『雙臂屈伸』『五十米賽跑』『立定跳遠』『急行跳高』各項測驗，須達到麥克樂氏所定的『運動技能標準』最低限度。(原稱入學分數)

(二) 高級畢業

- (1) 保持良好姿勢，並明了姿勢對於身心健康的重要。
 - (2) 知道自己的體重體高，明了自己身體的發育狀況。
 - (3) 嫻熟五種以上的團體遊賽（如追，逐，跑，躲，替換賽跑等）。
 - (4) 能夠作下列六種活動中，三種以上的活動，並且明了每種活動的方法：
 - (甲) 踢毽子
 - (乙) 造房子
 - (丙) 滾鐵環
 - (丁) 跳繩
 - (戊) 拍皮球
 - (己) 三四項器械活動。（鞦韆，軒轅板，滑梯，吊繩，平均台，巨人木等。）
 - (5) 下列九種球戲中，至少能夠五種，並明了每種球戲的規則和方法：
 - (甲) 司令球
 - (乙) 踢小皮球
 - (丙) 隊長球
 - (丁) 低網排球
 - (戊) 男生足球，女生遊戲舞三種
 - (己) 籃球
 - (庚) 室內捧球
 - (辛) 隊球
 - (壬) 網球
 - (6) 關於「引體向上」「雙臂屈伸」「五十米賽跑」「立定跳遠」「急行跳高」「攔接」十四時「捧球」各項測驗，須達到麥克樂氏所定的運動技能標準最低限度。
- (一) 歌舞遊戲
 - (二) 遊戲教材（朱土方編輯）上海公共體育場南京中大實校寄售
 - (三) 分級遊戲（黃斌生編輯）商務印書館發行
 - (四) 新學制體育教材（麥克樂沈重威編輯）同上

(五) *Peri and Brown-Health By Skates*

(六) 遊戲大全 上海全國青年協會書報部發行

初級中學體育暫行課程標準

第一 目標

- (一) 鍛鍊健全的體格。
- (二) 養成服從，耐勞，自治，勇敢，團結，互助，守紀律諸德性。
- (三) 發展內臟器官，使具有充分的功用。
- (四) 增進肢體感官上的靈敏的反應。
- (五) 養成生活上必須的運動技能。
- (六) 養成健身的娛樂習慣。
- (七) 養成優美正確的姿勢。

第二 作業事項

- (一) 教授
- (二) 練習
- (三) 課外作業

(甲) 學生自行組織之課外運動。

(乙) 課間活動。

(丙) 遠足旅行。

(丁) 校內比賽。

(戊) 校際比賽。

(己) 各種設計及表演。

第三 時間及學分之支配

(一) 教授時間：每星期三小時，每學期一學分，共六學分。

(二) 練習時間：每星期二小時，每學期半學分，共三學分。

(三) 課外作業：列入平時成績，不按學分計算。

第四 教材大綱

(一) 內容

(甲) 遊戲活動 包含球戲，溜冰，划船等。

(乙) 天演的活動 包含田徑運動，游泳。

(丙) 護身技能 國術，角力等。

(丁)自試的活動 包含墊上運動，重器械體操及各種技巧運動，

(戊)韻律活動 包括各種土風舞，形意舞，運動舞等，及各種行進。

(己)野外活動 包含遠足，旅行，登山，營宿，騎乘，漁，獵等。

(庚)個人體操改正及醫療體操 身體有特殊之缺點，不適於他種活動者習之，

(二)教材之分配

(甲) 關於教授者。

(子)矯正體操 專為體格有缺點之學生而設。

(丑)自然體操 分析球戲，田徑賽，活潑器械操之基本動作，編成體操，以自然之方法，訓練球戲等基本的技能。每一教授時間內至少不得過十分鐘。遇不需要時，竟可不用。

(寅)個人及團體遊戲 一年級可多用，以後遞減。

(卯)活潑器械操 在冬季用之。

(辰)球戲 宜佔全作業十分之三四，隨年級而遞增。

(巳)田徑賽 宜佔全作業十分之二三，隨年級而遞增，女子當酌減。

(午)國術 有特別興趣者可以多習。

(未)舞蹈 女生宜佔十分之三四。

(申)游泳，滑冰，及其他各種運動，游泳一項，在南方宜注重。

(乙)課外練習 教授時間所授之各種自然活動，令學生自行練習，但須受教員之指導，與正式上課同。

(丙)課外運動及其他活動

(子)每日至少有一點鐘之課外運動，所有項目，全屬教師所教授及練習時所應練習者。

(丑)課間活動，宜多用自然活動，如機巧運動，自然體操等。

(寅)每學期至少舉行團體遠足會一次。

(卯)每學期應舉行一次運動及表演大會，使全體學生加入。

(辰)每學生在一學年中至少必須加入一種校內運動比賽。

(巳)校內比賽，必須按照年齡，體高，體重等分組。學生加入比賽時，應代表某級某班某室等團體。

(午)校際比賽，不是必須的。如或舉行，選手之管理及待遇，不得特異，並須受下列各項之限制：

第五

教法要點

- (一) 一學生同時不准兼充二種以上之選手。
- (二) 各學科成績，均在丙等以上者，方準充當選手。
- (三) 經體格檢查證明，得行激烈運動者。
- (四) 選手必須服從團體制裁，并有良好的運動道德和精神。
- (一) 教授與練習兩項，宜互相聯絡，最好由同一教員擔任。
- (二) 每種運動，初年級注重分析法，故一中學如有體育教員二人以上者，宜按學生技能的高下，分組教授。

(三) 多採用團體比賽方法，引起興味。

(四) 每學期至少舉行技能測驗，以覘教學之結果，并鼓勵學生之運動精神。

(五) 國術宜從應用入手，指導基本動作，同時須明瞭各動作之意義及功用。

(六) 注意獎勵運動時之美德，並糾正不良習慣。

(七) 鼓勵學生平日之課外運動。

(八) 學校應有充分的衛生設備，如浴室之類。

第六

畢業最低限度

(一) 保持良好姿勢，并明瞭姿勢對於身心健康之關係。

(二) 明瞭自己體高，體重，及與標準相差之百分數。

(三) 嫻熟十五種團體遊戲。

(四) 關於引體向上，雙臂屈伸，仰臥起坐，五十米賽跑，立定，跳遠，急行跳高，擲

六磅鉛球，能達到到麥克樂之運動技術之最低標準。

(五) 嫻熟十種舞蹈。

(六) 嫻熟下列球戲中的兩種：

(甲) 網球。

(乙) 足球。

(丙) 手球。

(丁) 壘球。

(戊) 籃球。

(己) 排球(隊球)。

附註：女生與男生同，惟須按照以上各項，採取適用於女子的各種遊戲。

(七) 嫻熟一套國術中的基本攻守動作。

(八)了解一切生活的健康習慣與體格強健有密切的關係。

高級中學普通科體育暫行課程標準

第一 目標

- (一)繼續鍛鍊體格使心身的發育健全。
- (二)培養生活與娛樂所需的身體技能。
- (三)養成愛好及欣賞身體活動的習慣。
- (四)訓練高尚遊戲及運動道德。
- (五)增進感官上靈敏的反應。
- (六)改進身體發育不良的狀態。

第二 作業要項

- (一)教授時間。
 - (二)練習時間。
 - (三)課外作業。
- (甲)學生自行組織的課外練習。
- (乙)課間活動。

(丙)遠足

(丁)校內比賽。

(戊)校際比賽。

(己)各種設計及表演。

(四)課間運動。

附註3，4，兩項的指導，不只限於體育教員，別的教員也可同樣負責任。

第三 時間及學分支配

(一)教授時間 每星期二小時 每學期一學分 共六學分。

(二)練習時間 每星期二小時 每學期半學分 共三學分。

(三)課外作業及課間運動只作成績的參考，不按學分計算。

第四 教材大綱

(一)教材內容

(甲)遊戲活動——包含各種陸地上：草地上，地板上，水上，冰上，各種個人和團體，的遊戲。

(乙)天演的活動——包含，田徑運動，游泳等。

(丙)護身的技能——包含國術，角力等。

(丁)自試活動——包含角力，武術，墊上活動，重器械上活動，和各種機巧動作。

(戊)韻律活動——包含各種土風舞，形意舞，運動舞，各種行列及行進。

(己)野外活動——包含遠足旅行，野外採集，登山，營宿，騎乘，漁獵等。

(庚)個人體操——包含各種醫療體操及適於個人的各種活動。

附註——體育教材的選擇與別的學科不同：材料很多，而範圍極難有限制，容易

選的不得當。至於男女性別的不同，身體發育的不同，年齡的不同，全靠體育教員隨時斷定適當教材的質量。譬如重器械上的活動，是有相當價值的；但裏面有許多動作可以不適於個人的身體情形，不能不隨時酌定。這六種教材，都是對於上面所定的目標有相當貢獻的。除了第六種外有一部分人造活動，其餘都是自然活動。此外體育的活動很多，大半是人造的動作；如同柔軟體操，輕器械體操，及各種練身機器等，既缺少教育的價值，又乏科學的根據，所以不列入。至於這六種所包括的很廣，一個學校絕不能完全都採用。應當按照學校的設備，氣候的寒暖，學生的狀況，從這六種裏選擇最適當的教材。

(二)分級方法

體育的分級不能按照智力測驗的結果，因為體能與智能不一定相關的。況且各地方高中學生年齡不整齊，身體發育的程度不同，同年級未必適用同類的教材。體育的分級應當以下面五種為標準：

(甲)性別。(乙)身體檢查結果。(丙)年齡體高體重。(丁)體能。(戊)技能。
現在把這五種的分級方法簡直說明如下：

(甲)性別 男女自十二三歲以後發育就漸漸不同，興趣也不同，所以高中普通科的體育應當完全分班上課。

(乙)身體檢查的結果 身體檢查是學校行政最重要的一件，至少每一個學生每年檢查一次。牠的結果，應當作體育分級的參考。身體發育不良，或有缺陷的學生，都應當特別教授。

(丙)年齡體高體重 年齡不整齊，發育不同，放在一起上體育，是極難教授的。用年齡體高體重分級方法很多。有只用一種的，有二種合用的。有三種合用的。總以三種合用為最好。麥克樂的運動技術標準分數表就可以用。現在把一個簡單方法附在後面，也可以用。用的時候，仍可變通的。譬如表上共分成七級，我們可以

指數	年 齡	歲 月	體 高 英 寸	體 重 磅	指數	指 數 之 和	級 別
1	9-6	以下	50以下	61以下	1		
2	9-6	至9-11	50	61-64	2	12以下	A
3	10-0	10-5	51	65-67	3		
4	10-6	10-11	52-53	68-70	4		
5	11-0	11-5	54	71-75	5	12-20	B
6	11-6	11-11	55-56	76-80	6		
7	12-0	12-5	57-58	81-85	7		
8	12-6	12-11	59	86-89	8	21-29	C
9	13-0	13-5	60-61	90-94	9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11	14-0	14-5	63	101-106	11	30-37	D
12	14-6	14-11	64	107-112	12		
13	15-0	15-5	65	113-117	13		
14	15-6	15-11	66	118-122	14	38-47	E
15	16-0	16-5	”	123-127	15		
16	16-6	16-11	67	128-130	16		
17	17-0	17-5	”	131-133	17	48-57	F
18	17-6	17-11	68	134-135	18		
19	18-0	18-5	”	136-138	19		
20	18-6	18-11	69	139-141	20	57以上	G
21	1-9	以下	69以上	141 以上	21		

按照實際高中學生所得的指數，分成二級或三級。
男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九

例如：13歲2月的男子
59英寸高
95磅重
1公尺=39寸英寸
1公斤=22磅

年數指數為9
體高指數為8
體重指數為8
體重指數為10
指數之和為27=C

女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指數	年 歲	齡 月	體 英 寸	高 寸	體 重 磅	指數	指 之 數 和	級 別
1	9-6	以下	5	以下	61	以下	1	A
2	9-6	至9-11	50		1-64	2	12	
3	10-0	10-5	51		65-67	3		B
4	10-6	10-11	52-53		71-70	4	12-20	
5	11-0	11-5	54		71-75	5		C
6	11-6	11-11	55-56		70-80	6	21-29	
7	12-0	12-5	57-58		81-85	7		D
8	12-6	12-11	59		86-89	8		
9	13-0	13-5	60-61		90-94	9	30-37	E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11	14-0	14-5	''		101-105	11	38-47	F
12	14-6	14-11	''		106-110	12		
13	15-0	15-5	63		111-113	13	48-57	G
14	15-6	15-11	''		114-115	14		
15	16-0	16-5	''		116-117	15		
16	16-6	16-11	64		118-119	16	57以上	
17	17-0	17-5	''		120-121	17		
18	17-6	17-11	''		121-122	18		
19	18	以上	65以上		122	以上	19	

例如：16歲2月的女子
62英寸高
102磅重
年齡指數為17
體高指數為10
體重指數為11
指數之和為38——“E”級
1公斤=39寸英尺
1公斤=22磅

(丁)體能 這個是指天生的能力而言。牠同體育的關係，就如智力同別的學科的關係一樣。但體育界裏，現在過沒有劃一標準的體能測驗。一班用的，多半不是拿科學方法制定的。比較可靠一點的，是卜氏體能測驗(參考 Brace, D. K. Measuring

Motor Ability A. S. Barnes Co. New York)。但用的時候仍要有一種研究的精神。

(戊)技能 這是指學習來的能力而言。測驗技能的方法，可分普通的特殊的兩種。例如從各種體育活動中選出五種，六種或十種的自然動作，如跑，跳，拋，擲之類，即可用爲普遍的技能測驗。又可用簡單機器測驗，如體力測驗等。至於特殊的測驗，一種運動有他自己的測驗，譬如籃球可以用下面幾種來測驗：

投罰籃 投球接籃 傳球正難 拍球投籃 自由投球 傳球速度

以上五種中(一)與(二)是絕對不可無的。其餘的三種也應當完全採用，如果感覺困難時，至少選用一種。下面三個例可以參考：

例一，打破普通年級制度

第一步 按照性別，將各年級學生，分爲男女二組。

第二步 將一年級男生及女生，各按檢查身體結果：把須要特別矯正活動的分出來爲一組，叫作(子)組然後按體能或技能測驗或二者合用把其餘的分爲(丑)(寅)兩組：在全級百分之三十或四十以下的爲(丑)組，其餘的爲(寅)組。

第三步 將二三年級的男生及女生，按照第二步分開。惟僅將無須矯正的學生

分爲三組：成績在最低百分之二十五或三十以下的爲(丑)組，最高百分之廿五或卅以上的爲(卯)組，其餘中間的爲(寅)組。

第四步 將第二第三兩步所分的組合併起來。子同子合爲甲組，丑同丑合爲乙組，寅同寅合爲丙組，卯爲丁組，於全校的男女生各分爲甲乙丙丁四組。

第五步 如果學生多，並且教員不只一人。

以上的四組再仍可分爲若干組如下。

甲組 按個人的情形再分，把缺陷相類分在一齊。

乙組 丙組可按年齡體高體重再分之。

丁組 可就學生的興趣，選修各種選科，如武術，競賽運動，技巧運動，舞蹈等。

附註——如果按照這個例分組上課，排時間表時必須注意。最好每日下午三點以後，專爲體育時間，不排他課。

例二，按照普通年級制度

第一步 將每班分爲男女兩組

第二步 將每班按照身體檢查結果，把須特別矯正運動的分出來爲一組。其餘

再按照年齡體高，體重，體能，或技能，分爲若干組。仍舊同班上課，但用分組教授法。各組設組長幫同教員負秩序及領導的責任。教員對於組長，另外加以指導及教授。

例三·以上兩例的調和辦法

教授時間按例二組織，練習時間按例一組織。

(丙)教材程序

體育是不能有預先固定的程序，因爲：

- (1) 普通年級制度，不適用於體育。
 - (2) 各學校的設備不同。
 - (3) 各地方的氣候不同。
 - (4) 缺少科學的測驗和標準。
 - (5) 教材甚多，教員臨時選擇的餘地也多。
 - (6) 教材的選擇，須看學生的需要和當時的興趣。
- 但是，幾個重要的原則，不可不有。現在拿上面分級方法裏的(例一)作例，把幾個要點列出來。如用別樣方法分級時，也可以變通採用的。

(二) 教授時間

甲組 按照個人情形用以下的教材：

- (1) 矯正體操。
- (2) 適於個人的自然活動。
- (3) 遊戲化的矯正體操。

乙組 注意以下幾種：

- (1) 姿勢改良，及良好姿勢的養成。
- (2) 各種個人及團體遊戲。
- (3) 與體育有關係及從體育活動中訓練各種健康習慣。
- (4) 訓練其他自然活動的基本技能。

附註——訓練各種活動的基本技能，要用自然體操，所謂自然體操，是學生對於某種運動及遊戲技能不良，感覺困難。然後教員幫同學生這種技能的動作分析出來，共同練習。譬如學生作籃球活動，投籃甚不正確，於是教員幫同學生把投籃的動作，分析出來。大家手裏雖沒有球，可也作這分析出來的動作。作的時候，自然心目中同手裏有球一樣。自然體操，既是學生感覺困難，而產生的，所

以不能預先排定固定的程序，全恃教員按照學生情形，隨時運用。

丙組

注重之點，與乙組同，但這組學生的學習力大，教材可略高深及豐富。男生可多注重競賽運動及自試活動。女生可多注重韻律活動。

丁組

注重高深技能的養成，可設以下的選修科：

(1) 競賽運動 包含各種球類競賽及田徑運動，分季教授。

(2) 技巧運動 包含各種墊上活動及重器械上活動。

(3) 武術 包含拳術及器械。

(4) 舞蹈 包含土風舞、形意舞、木屐舞、運動舞。

(5) 其他 視地方情形學校設備，設立其他自然活動選修科，如游泳，滑冰等。

(二) 練習時間

把教授時間所授的各種活動令學生自行練習，『同正式上課一樣，並非學生隨意加入』教員只幫組織及指導。並多注意各種社會道德及行爲的訓練。

(三) 課間運動

這個是每日上午第二時第三時中間休息二十分鐘作的。可按學校設備情形，選擇以下

兩種中的一個：

- (1) 有組織的：用自然活動並且要時常有變換。
- (2) 無組織的：學生隨意作任何活動，但全體學生，必須在這時間到室外。

(四) 課外組織

(1) 提倡學生自行組織體育及運動的團體。但此項組織不得有違背校章處；並須受體育教員的指導和制裁。

(2) 每一個學生，在一學期裏應當有至少一次的團體遠足旅行或野外採集。

(3) 每一學年中，應舉行一次運動及表演大會，作全體學生加入。

(4) 每一學生，在一學年中，必須加入至少一種校內運動比賽。但經身體檢查不適於激烈比賽的學生，不得加入激烈比賽。

(5) 校內比賽，必須按照年齡體高體重分組。學生加入比賽時，應當代表一種團體，如各級比賽，各班比賽，各齋舍比賽等。

(6) 對外比賽，不是必須的，如有對外比賽，選手的管理和待遇，不得與其他的學生稍有兩樣；並須嚴格實行以下的幾點：

(甲) 一個學生同時不準兼作一種以上的選手。

- (乙) 各學科的成績，均在丙等以上方準充當選手。
- (丙) 須經身體檢查，證明激烈運動確實沒有妨礙或危險，可充當選手。
- (丁) 選手必須服從團體的制裁，並須有良好運動的道德和精神。

第五 教法要點

(一) 教授體育須使學生用思想。並不是教員下命令，學生作；也不是教員示範，學生學。要能使學生自己感覺到困難，教員幫助他一步一步的去解決。如此可以訓練思考的能力；並且學生因之十分明瞭解決的意義，容易努力去作。

(二) 教育心理學的學習律不獨不可違背，並須時時利用。訓練社會道德能力，遷移說猶須注意。

(三) 姿勢訓練是個人的，不是團體的。團體柔軟體操，改良姿勢的效果，不如養成一種良好姿勢的觀念大。所以姿勢訓練，應多注重心理方面。較輕的姿勢不良，應使學生感覺不良姿勢的有礙於各種自然活動。遂能在一切體育活動中，設法保持良好姿勢，並自動的練習改良姿勢的動作。較重的姿勢不良，須有正確的診斷，然後用固定的動作。如能將固定的動作遊戲化使作的人有興趣更佳。

(四) 教員要啓發指導學生，作他們發達自己指導自己的能力。在訓練學生自制的進程中，

要用團體的，有社會性的制裁。教員的命令愈少愈好。

(五) 武術的教法，也應當合乎教育心理。動作要使學生感覺有意義，有目的。不可過於呆板最好避免外國體操化。如教員發一三三的口令，學生作是。

(六) 各種技能的測驗，不獨可用來分級，並且是測驗教學結果所必要的。有時也可以用來作教材，鼓勵學生的努力。

(七) 所有一切課內課外活動，全要互相有聯絡。

(八) 健康是體育的副產物。但是體育教學的環境，必須健康。並且應當使體育於無形中對於各方面的健康都有貢獻。

第六 畢業最低限度

(一) 保持良好姿勢，並明了姿勢對於心身健康之重要。

(二) 知道自己的體高體重及與標準相差的百分數。

(三) 知道至少十個團體遊戲，並且能作各該遊戲的領導人。

(四) 對照麥克樂的運動技術標準，要能達到最低標準(原稱入學分數)。

(五) 男生以下十種活動中至少能作四種，並且知道他們的規則和方法：

(甲) 籃球 (乙) 足球 (丙) 排球 (除球) (丁) 網球 (戊) 壘球 (己) 手球 (庚) 拳術一套 (辛) 游泳

(壬)滑冰(癸)田徑運動中三項。

女生以下十種活動中至少能作三種，並且知道他們的規則和方法：

(甲)籃球(乙)排球(丙)網球(丁)壘球(戊)手球(己)舞蹈八個(庚)拳術一套(辛)游泳
(壬)滑冰(癸)田徑運動二項。



章則

章 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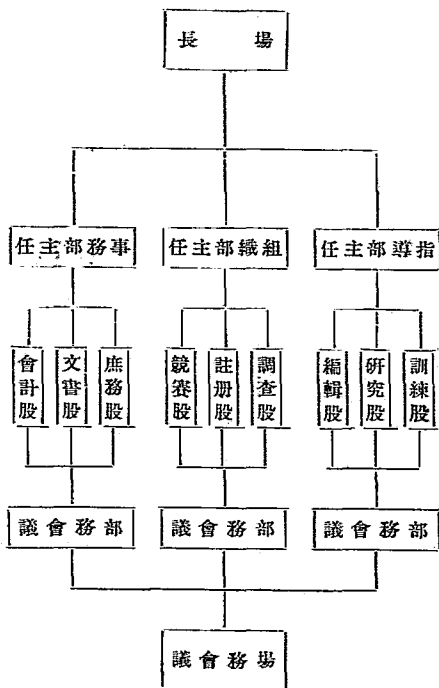
本 場 簡 章

- 一、定名 本場經江蘇省政府議決定名為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
- 二、宗旨 本場以謀本省社會體育之普及養成健全之國民爲宗旨
- 三、組織 本場就事業之需要暫設指導組織事務三部指導部設訓練研究編輯三股組織部設調查註冊競賽三股事務部設庶務文書會計三股
- 四、職員 本場設場長一人總理場務由江蘇省政府委任之各部設部主任一人商承場長主管各該部務各股設股主任一人商承部主任分理部務各股得因事務之繁簡設股員若干人處理股務均由場長聘任之
- 五、事業 本場事業分下列六項
 - 甲、指導運動技術
 - 乙、研究方法理論
 - 丙、發行體育刊物

丁、調查全省體育組織
戊、司理體育社團登記
己、主持全省運動比賽

六、會議 本場事業之設施均由會議公決執行之會議分場務會議部務會議兩種其細則另訂之
七、附則 本章程由江蘇省教育廳核准後施行

本場組織系統表



指導部辦事細則

- 一、編造本部預算
- 二、編製本部應用表格及規約
- 三、管理運動用具
- 四、組織各種運動比賽
- 五、編輯各種體育刊物
- 六、聘請名人演講或表演
- 七、設立各種體育訓練班
- 八、設立體育問詢社
- 九、組織體育設計委員會
- 十、組織體育研究會社
- 十一、設立暑期體育學校或講習會
- 十二、調查各地體育概況
- 十三、促進各種體育組織

十四、計劃及實施其他本部應辦事業

十五、按月編製本部工作報告

事務部辦事細則

一、本部職員應按時到辦公室

一、本部職員到辦公室時須在簽到簿上簽到

一、本部職員因公外出須向部主任陳明原委

一、各股購買物品須將購買物品單詳細填明經股主任部主任核准後交庶務股辦理滿十元以上者須經場長簽字

一、各股領用文具物品須將領用物品單詳細填明經股主任簽字後向庶務股領取

一、各股主管之職務分配如次

一、文書股

1. 保管卷宗

2. 撰述文稿

3. 繕印文件

4. 掌管印信

5. 製造圖表

6. 主持其他一切文書事宜

二、庶務股

1. 管理場工

2. 管理器具

3. 保管文具

4. 主持建築及修繕

5. 購辦物品

6. 管理衛生

7. 招待來賓

8. 主持其他一切庶務事宜

三、會計股

1. 編造預算決算

2. 每月公佈賬目一次

3. 保管收據賬冊

4. 主持日常出納

5. 主持其他一切會計事宜

本場職員服務規程

- 一、依本場組織系統並各種簡章細則等辦事
- 二、以專任爲原則但在特殊情形下得場長之許可者不在此例兼職以每週六小時爲限
- 三、須按作息時間表到場辦公並於到場時在簽到簿上簽到
- 四、應出席 總理紀念週
- 五、應出席有關係之各種會議並履行其決議案
- 六、全場事務雖各有專司但遇需要時仍當不分彼此通力合作
- 七、於每月終了時應將其所司職務編成工作報告交各股部主任整理後彙呈教育廳
- 八、對於來本場運動或參觀者負領導指示之責任
- 九、因病或因事不能到場辦公須先向部主任或場長請假並商請他人代理其職務
- 十、請假日期每半年不得超過二十五日如不請假而逾十五日不到場者得由本場解除其聘約

- 十一、請假除特殊情形外同部中同時不得有二人以上
- 十二、本規程經場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借場規則

- 一、機關學校或團體如欲借用本場舉行任何運動比賽須於三日前將時間及性質備函向本場接洽妥當
- 二、借用本場之機關學校或團體須切實遵守本場各項管理規則如有妨害秩序或不正當之行爲時本場得隨時干涉
- 三、借用本場之機關學校或團體對於本場之各項建築及設備應加意愛護如有損毀等情均須照價賠償
- 四、軍警商團借用本場操演亦須按第一條規定手續先向本場接洽
- 五、學校或團體借用本場其性質若非屬體育範圍以內者概不借用

田徑賽場管理規則

- 一、練習田徑賽運動者應先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以便派員指導
- 二、練習時應穿運動衣褲不得赤膊跣足以壯觀瞻

- 三、田賽應在指定之地點練習如欲借用器具應在簽名時與管理員接洽
- 四、場上設備應善為保護不得任意損毀
- 五、田賽設備不得任意搬動或作別用
- 六、穿足球鞋者不得練習徑賽
- 七、馬及腳踏車不得進入跑道
- 八、練習時應各守秩序不得妨礙他人
- 九、練習人數過多時應受指導員之分配不得爭擾
- 十、練習時應絕對服從指導員之指導
- 十一、遇有正式比賽時不得占用
- 十二、遇田徑賽場之全部或一部不能應用經本場通告時應停止練習

網球場管理規則

- 一、練習網球者應先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每局納銅元二十枚
- 二、納費後由管理員發給球及球拍到場練習
- 三、自帶球及球拍者無須納費但仍應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以便支配場地

- 四、每次練習以四十分鐘爲限，但至規定時間終了後，該場無人應用時，得重行納費繼續練習。
- 五、遇來場練習人數過多時，指導部得隨時設法支配之。
- 六、練習時應穿運動衣褲，不得赤膊，跳足以壯觀瞻。
- 七、任何人員不得在場上隨時涕吐，以重衛生。
- 八、穿有跟及硬底鞋者，不得拍球。
- 九、場上設備應善爲保護，不得任意損毀。
- 十、車騎不得入場。
- 十一、遇有正式比賽時，不得占用球場。
- 十二、遇天雨地溼或其他原因，經本場通告時，應停止練習。

籃球場管理規則

- 一、練習籃球者，應先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
- 二、籃球得向管理員按規定手續領用，但場上已有籃球而人數並不甚多時，管理員得拒絕之。
- 三、每次練習以四十分鐘爲限，但至規定時間終了後，該場練習人數不多時，仍得繼續練習。
- 四、遇來場練習人數過多時，指導員得令分隊比賽，或訓練各種聯絡方法。

- 五、練習時應絕對服從指導員之指導
- 六、練習時不得赤膊跳足以壯觀瞻
- 七、運動員借用籃球不得當作別用
- 八、車騎不准入場
- 九、遇有正式比賽及場地不能應用時當停止練習

排球場管理規則

- 一、練習排球者應先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
- 二、排球得向管理員按規定手續領用但場上已有排球而人數並不甚多時管理員得拒絕之
- 三、每次練習以三十分鐘為限但至規定時間終了後該場練習人數不得多時仍得繼續練習
- 四、遇來練習人數過多時指導員得令分隊比賽或訓練各種聯絡方法
- 五、練習時應絕對服從指導員之指導
- 六、練習時不得赤膊跳赤足以壯觀瞻
- 七、運動員借用排球不得當作別用
- 八、車騎不得入場

九、遇有正式比賽及場地不能應用時應停止練習

足球場管理規則

- 一、練習足球者應先向本場管理員處簽名
- 二、足球得向管理員按規定手續領用但場上已有足球而人數並不甚多時管理員得拒絕之
- 三、每次練習以六十分鐘為限但至規定時間終了後該場練習人數不多時仍得繼續練習
- 四、遇來場練習人數過多時指導員得令分隊比賽或訓練各種聯絡方法
- 五、練習時應絕對服從指導員之指導
- 六、練習時不得赤膊跣足以壯觀瞻
- 七、球門不得任意攀折
- 八、車騎不准入場
- 九、遇有正式比賽及場地不能應用時應停止練習

書報室簡則

- 一、本室置藏日報及體育書籍雜誌以備閱覽
- 一、入室閱覽須在簽名簿簽名

- 一、日報雜誌陳設書架任人閱覽惟每人同時不得攜取兩份
- 一、借閱書籍須填就借書證後交管理員借書
- 一、報紙書籍均不得攜出室外
- 一、報紙書籍不得剪裁污損否則照價賠償
- 一、不得高聲談笑
- 一、不得隨意吐痰
- 一、如有不守規約管理員得令其出室
- 一、本室開放時間每日下午三時至五時星期及例假日上午九時至十一時下午二時至五時

附錄

附錄

本場現任職員表

姓名	字	年齡	籍貫	職務	學歷	經歷	歷	任職年月
吳邦偉		三十二歲	江蘇無錫	場長兼組織部主任	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體育專修科畢業	歷任東南聖約翰諸大學體育主任暨南大會幹事全國運動大會競賽股幹事國立中央大學體育科講師	歷任中華大學	民國十九年七月
張子常		三十三歲	杭州	指導部主任兼訓練股主任	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體育科畢業	歷任浙江省立第二中學中國公學廈門大學浙江大學體育主任		民國十九年十二月
袁宗澤	仲濂	三十二歲	江蘇無錫	事務部主任兼庶務股主任	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體育科畢業國立東	歷任國立南京公共體育場主任國立中央大學講師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沈書挺	佩言	三十四歲	江蘇崇明	文書股主任	國立南京高等師範體育科畢業國立東	歷任南高東大附中體育教員兼訓育崇明教		民國十九年九月
胡執中		三十歲	江蘇無錫	會計股主任	金陵大學畢業	歷任湖北省立體育學校中央大學獨立公共體育場事務主任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章文元	震泰	三十一歲	上海蘇州	訓練股股員	蘇州中山體育專科學校畢業	歷任鎮江縣立公共體育場指導員兼縣立實驗小學體育教員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
張鴻元		三十歲	江蘇吳江	訓練股股員	上海東亞體育專科學校畢業	曾任鎮安中學教員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
劉志彭		二十二歲	江蘇江甯	訓練股股員	南京鍾英中學畢業	曾任江寧縣立湖熟實驗小學四年級級任湖熟民衆教育館藝術部主任鎮江縣總工會整理委員會整理委員		民國十九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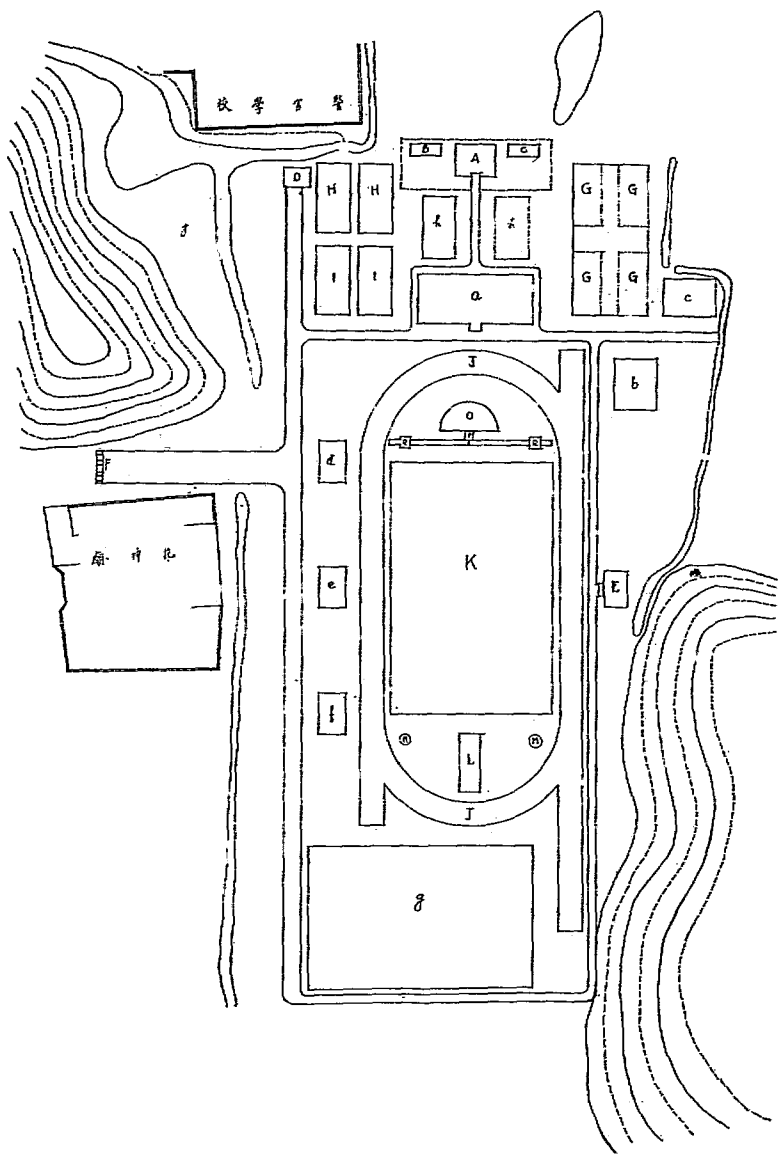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江蘇省立鎮江公共體育場開幕紀念刊

二

朱劍如	袁宗耀
二十九歲	二十一歲
江蘇無錫	江蘇無錫
庶務股股員	庶務股股員
畢業上海美術專門學校	上海法政大學肄業
歷任武陽公學南方中學教員道南學校校長	曾任上海澤民學校教員
民國二十年二月	民國十九年九月

本場平面圖



本場平面圖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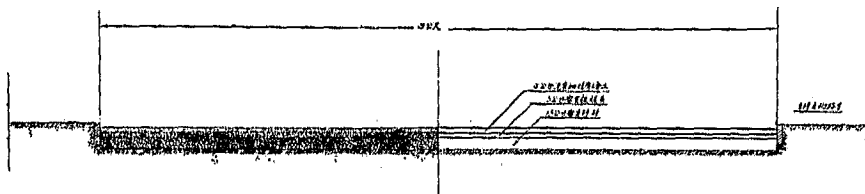
已 成 者

- A 職 員 宿 舍
- B 工 役 室
- C 廚 房
- D 貯 藏 室
- E 司 令 台
- F 大 門
- G 網 球 場
- H 隊 球 場
- I 籃 球 場
- J 跑 道
- K 足 球 場
- L 擲 標 槍 跑 道
- M 擲 鐵 餅 場
- N 擲 鉛 球 場
- O 跳 高 跑 場
- P 跳 高 砂 坑
- Q 跳 遠 砂 坑
- R 撐 高 跳 砂 坑
- S 跳 遠 撐 高 跳 跑 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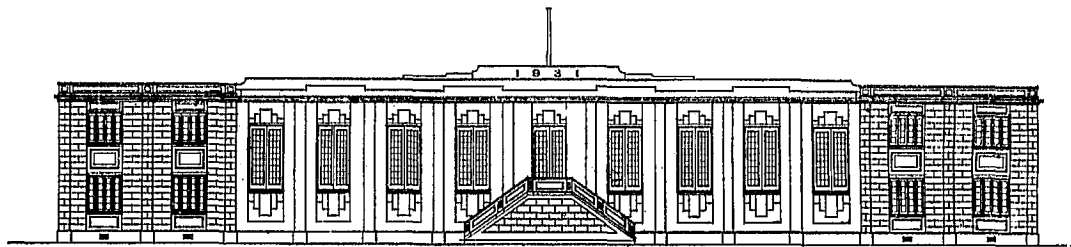
未 成 者

- a 健 身 房
- b 器 械 場
- c 游 泳 池
- d 遊 藝 室
- e 辦 公 室
- f 體 育 閱 書 館
- g 足 球 場
- h 籃 球 場
- i 兒 童 游 戲 場
- j 婦 女 游 戲 場

本場跑道橫斷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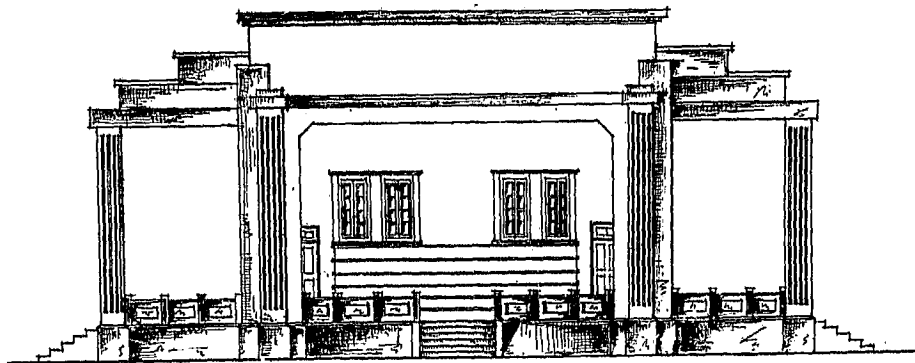


計 劃 中 之 健 身 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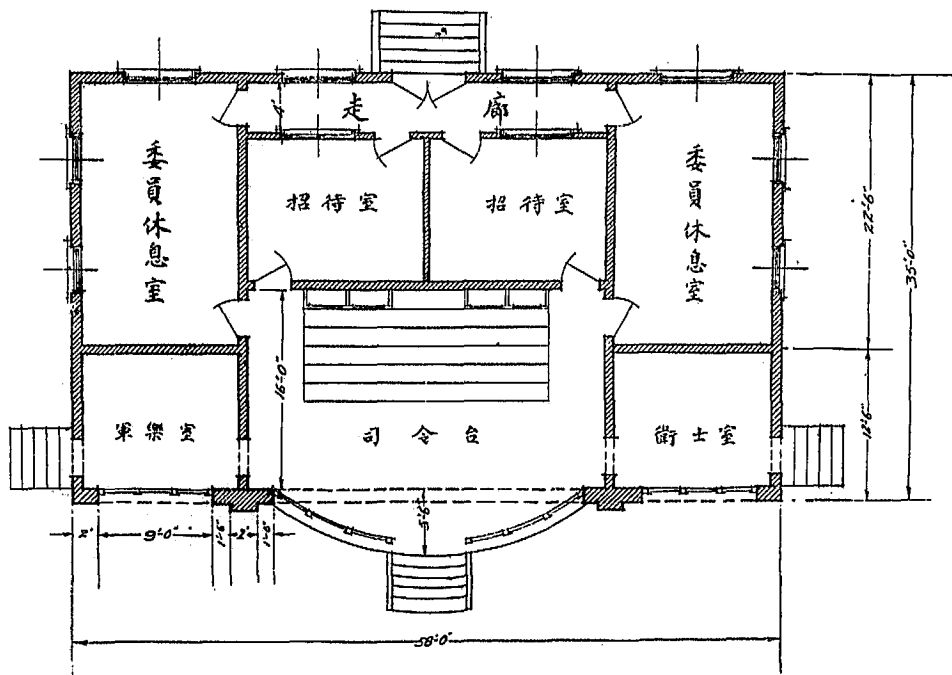


正 面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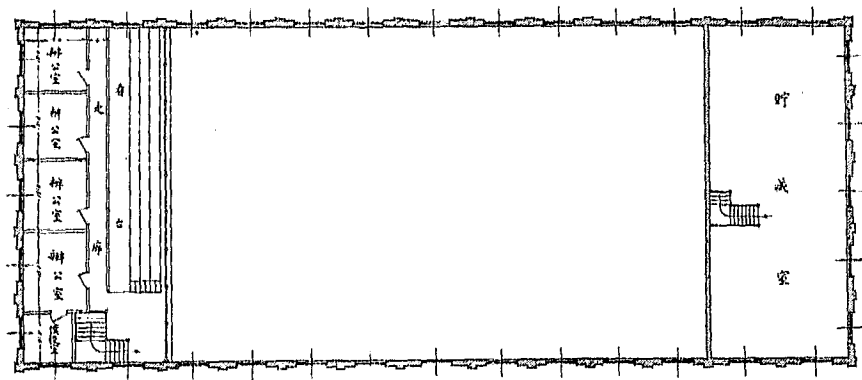
計 劃 中 之 司 令 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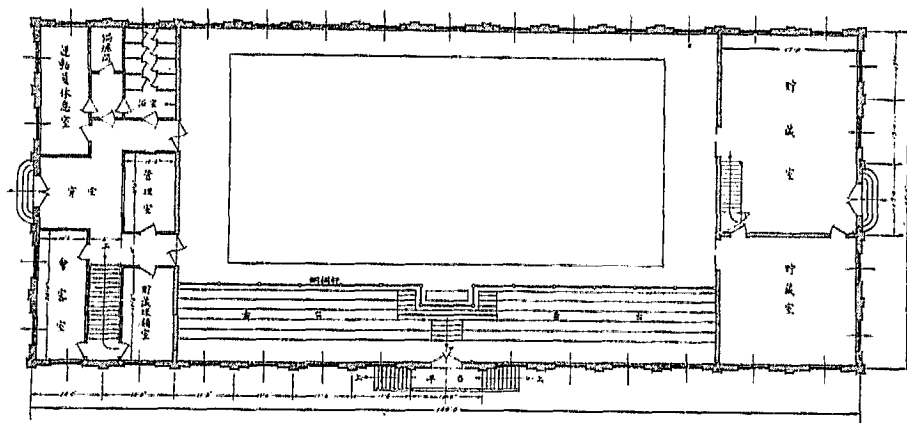
正 面 圖



平 面 圖



上層平面圖



下層平面圖

本場一切建築由工程師顧汝昌計劃

男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指數	年 齡	歲 月	體 高 寸 英 寸	體 重 磅	指數	指 數 之 和	級 別
1	9-6	以下	50以下	61以下	1	12以下	A
2	9-6	至9-11	50	61-64	2		
3	10-0	10-5	51	65-67	3		
4	10-6	10-11	52-53	68-70	4	12-20	B
5	11-0	11-5	54	71-75	5		
6	11-6	11-11	55-56	76-80	6		
7	12-0	12-5	57-58	81-85	7	21-29	C
8	12-6	12-11	59	86-89	8		
9	13-0	13-5	60-61	90-94	9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30-37	D
11	14-0	14-5	63	101-106	11		
12	14-6	14-11	64	107-112	12		
13	15-0	15-5	65	113-117	13	38-47	E
14	15-6	15-11	66	118-122	14		
15	16-0	16-5	”	123-127	15		
16	16-6	16-11	67	128-130	16	48-57	F
17	17-0	17-5	”	131-133	17		
18	17-6	17-11	68	134-135	18		
19	18-0	18-5	”	136-138	19	57以上	G
20	18-6	18-11	69	139-141	20		
21	1-9	以上	69以上	141 以上	21		

勸誤表

類別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目錄	二	六	七	張志常
驗著	四	十一	十一	切實的秩序
又	七	十三	三十	斷
又	十二	五	三十	民強而國強者
又	十三	二	廿一	民強而國強者
又	十三	八	十六	大
又	十三	九	廿六	自
又	十三	十一	七	或
又	十三	十四	四	
又	十五	十三	四	『健全』
又	十六	十五	十	具
又	十七	十四	廿七	由
又	十九	五	九	吃
又	二十七	七	六	察
又	二十七	七	六	以正於當代教育之家
又	廿二	五	八	由
又	廿四	三	八	由
又	又	五	廿四	每期有三處一次
又	又	十五	廿四	得
又	廿六	十二	十一	珠
又	廿八	三	二十九	查閱
又	又	九	十六	甚

正	誤
張子常	張志常
有字下脫一十字	切實的秩序
切實的有秩序	斷
民不強而國強者	民強而國強者
六	大
目	自
成	或
爲字下脫一美字	
『健全之精神，寓於健全之身體』	『健全』
其	具
油	由
吸	吃
實	察
以正於當代之教育家	以正於當代教育之家
田	由
每星期有三處每處一次	每期有三處一次
視	得
球	珠
參攷	查閱
其	甚

指數	年 歲	齡 月	體 英 寸	高 寸	體 重 磅	指數	指 數 之 和	級 別
1	9-6	以下	50	以下	61	以下	1-	A
2	9-6	至9-11	50		1-64	2	12以下	
3	10-0	10-5	51		65-67	3		
4	10-6	10-11	52-53		68-70	4	12-20	B
5	11-0	11-5	54		71-75	5		
6	11-6	11-11	55-56		70-80	6	21-29	C
7	12-0	12-5	57-58		81-85	7		
8	12-6	12-11	59		86-89	8		D
9	13-0	13-5	60-61		90-94	9	30-37	
10	13-6	13-11	62		95-100	10		E
11	14-0	14-5	”		101-105	11	38-47	
12	14-6	14-11	”		106-110	12		F
13	15-0	15-5	63		111-113	13	48-57	
14	15-6	15-11	”		114-115	14		G
15	16-0	16-5	”		116-117	15	57以上	
16	16-6	16-11	64		118-119	16		
17	17-0	17-5	”		120-121	17		
18	17-6	17-11	”		121-122	18		
19	18	以上	64	以上	122	以上	19	

女生年齡體高體重分級表

勸課表

又 三十三

故辦公園當體育化

又 又 四

Play Park

又 冊二 十五

也有學校運動會的舉辦

又 冊三 六

待

又 冊三 六

所當奉為圭臬也

又 冊三 六

得

又 冊三 六

所當奉為圭臬者也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又 冊三 六

因裁判對於各項裁判

本場平面
圖說明

江蘇無錫

江蘇無錫

又 又 五

袁宗澤
經歷中

東大附字下脫一中字

又 又 五

沈書筌

南京

又 又 五

沈書筌

多一得字

又 又 五

每局納銅元二十枚

每人每四十分鐘納銅元二十枚

又 又 五

只帶組織及指導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又 又 五

至少選用一種

使

Handwritten marks including a stylized symbol resembling a '3' or 'E' on the left, a vertical line on the right, and a small '4' in the center.